

标段编号：2601-440300-04-01-900004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广东省新型光电材料与成像器件中试平台-大铲湾蓝色未来科技园5栋1期改造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2月06日

1、企业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时间	备注
1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 III 标段装修工程施工	4752.0532.01	2022-3-23	详见业绩 1
2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2190	2022-7-14	详见业绩 2
3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	1968.00	2023-12-28	详见业绩 3
4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813.514457	2024-1-12	详见业绩 6
5	光明银星合成生物产业园凤鸣谷 B 栋装修工程	611.152405	2024-12-31	详见业绩 5
6	龙岗人民医院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工程	1089.110555	2024-4-24	详见业绩 4
7	质检研发建设项目深化设计与装修施工	803.80	2024-4-10	详见业绩 7
8	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际总部基地工程(EPC)	1947.99881	2025-4-30	详见业绩 8
9	皇冠新材华南研发中心项目改造工程	1750.005827	2025-11-20	详见业绩 9
10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第二批实验室建设项目	1747.742295	2025-11-28	详见业绩 10
11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 Rx 科研楼第四批实验室装修工程	1024.060892	2025-9-30	详见业绩 11
12	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工程	178.5037	2023-7-27	详见业绩 12
13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工程施工	98.071119	2024-10-18	详见业绩 13

注：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855359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五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一般经营项目、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水电设备上门安装；建筑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土石方工程、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的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体育场地设施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安装工程、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管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市政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家具、门窗及建筑装饰石材制品的研发、销售、上门安装；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上门安装及销售；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及上门安装；实验室规划设计与信息咨询；实验室家具及设备、实验室供气系统、实验室纯水系统、实验室洁净系统、实验室安全及环保系统、净化空调系统、净化通风排风系统设备研发、销售与上门安装以及维护保养；洁净车间维护保养；医院洁净空间设计与施工以及维护保养；电子产品、机械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照明产品、电线电缆、建筑材料的研发、设计、销售及上门安装；自有房屋租赁；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及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计算机网络技术服务；通信综合集成系统网络的设计、开发、安装；光缆线路通信网络建设工程的施工；智能大厦综合布线工程、弱电智能系统设计及施工；二类医疗器械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水电设备上门安装；建筑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土石方工程、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的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体育场地设施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安装工程、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管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市政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家具、门窗及建筑装饰石材制品的研发、销售、上门安装；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上门安装及销售；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及上门安装；实验室规划设计与信息咨询；实验室家具及设备、实验室供气系统、实验室纯水系统、实验室洁净系统、实验室安全及环保系统、净化空调系统、净化通风排风系统设备研发、销售与上门安装以及维护保养；洁净车间维

变更通知书

维护保养；医院洁净空间设计与施工以及维护保养；电子产品、机械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照明产品、电线电缆、建筑材料的研发、设计、销售及上门安装；自有房屋租赁；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及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计算机网络技术服务；通信综合集成系统网络的设计、开发、安装；光缆线路通信网络建设工程的施工；智能大厦综合布线工程、弱电智能系统设计与施工；二类医疗器械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海洋工程装备研发；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标准化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前名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业绩 1、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 III 标段装修工程施工

中 标 通 知 书

工程名称：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装修工程（3 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

招标内容：3 标段：1F 研究院实验室（壹创设计院设计，297 m²） + 4F 研究院实验室（壹创设计院设计，928 m²） + 6F 研究院实验室（壹创设计院，7686 m²）包含本标段内配套的屋面工程。面积以图纸为准。范围：华大基因中心项目本次设计所有区域内装饰（建筑）、给排水、暖通、电气、智能化、自控、工业管道、抗震支架、冷库、废水处理等。详见招标施工图。本工程于 2022/1/7 在基因中心项目部 202 会议室完成评定标工作，经评标委员会评定：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为中标人。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孙永智（证书注册编号粤121201520151 2414；身份证号：2102 0419 8012 0157 71）

中标范围：详见招标文件。

工 期：总工期 120 日历天，具体以发包人要求为准。

质量及安全文明施工目标：质量标准：合格，达到鲁班奖评奖要求。安全文明施工目标：一般事故率为零，死亡事故为零，在施工期间杜绝一切重大安全事故，满足甲方标准化要求。确保获得“广东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

中 标 价：¥47,520,532.01 元（大写：肆仟柒佰伍拾贰万零伍佰叁拾贰元零角壹分），含暂列金额¥3,000,000.00 元。

工程款支付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40 个日历天内须根据招标文件规定，按招标文件所附合同样本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签订合同的地点为：深圳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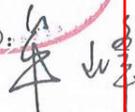
附件一：投标承诺函

附件二：投标报价总表

附件三：投标澄清函

招标人（盖章）：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 年 01 月 20 日

本文件作为办理本项目后续事宜的唯一中标凭证，请妥善保管，复印无效！遗失不补！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 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2022年03月

签约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

地 点: 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华大基因中心

工程规模及特征: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北侧,本合同工程承包范围为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施工工程。

资金来源: 发包人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专业: 华大基因中心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区域内装饰(建筑)、给排水、暖通、电气、智能化、自控、工业管道、抗震支架、冷库等。

2.2 承包范围:

III标段: -1F生物实验室、4F研发实验室、6F研发实验室(除B-6-9区域),包含III标段内相应区域配套的屋面工程。面积以图纸为准。

2.3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3.1 装饰(含建筑)专业: 标段区域内的地面、墙体墙面、天花、实验室门窗施工(含五金配件、锁具、设备基础、砌筑工程等)、局部雾化玻璃幕墙改造(拆除在承包范围内)。不含核心筒、幕墙区域、内廊、外廊及室外平台。

2.3.2 给排水: 标段区域内的给水工程管道、管道附件、设备等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给水界面: 从管井内预留第一个阀门(不含阀门)接口到终端用水器具,不含预留阀门之前的给水管道。标段区域内的排水工程管道、管道附件、设备等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排水界面: 常规实验室废水,从管井内预留排水接口到始端用水器具;从用水器具至废液灭活处理站,处理后再排至废水处理站。

2.3.3 纯水、超纯水设备(甲供)不在承包范围内,其外围管路的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在承包人承包范围内。

2.3.4 暖通专业: 标段区域内的通风设备、空调设备、管路、阀门、保温等的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空调水管井立管出来第一个阀门(不含阀门)后在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内。

2.3.5 电气专业: 标段区域内的配电箱、电线电缆、线管、灯具、开关、插座等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强电界面: 地下室变配电室低压配电柜出线至实验室供电接驳点的线缆不在承包人承包范

围内, 由发包人另行委托总承包 EPC 施工。

①如实验室供电接驳点在实验室所在楼层的强电井内, 承包人负责接驳配电箱(含配电箱体及箱内元器件安装, 不含插接箱)及后继回路的电缆、线槽、线管敷设及末端电气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②如实验室供电接驳点不在实验室所在楼层的强电井内, 由发包人(委托总承包 EPC)从变配电室低压配电箱出线敷设至实验室用电始端配电箱上口, 承包人负责接驳配电箱(含配电箱体及柜内元器件安装)及后继回路的电缆、线槽、线管敷设及末端电气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2.3.6 智能化(弱电)专业: 标段区域内通风空调、废水控制系统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含深化设计), 不含网络、监控、门禁系统。

2.3.7 自控: 标段内自控系统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含深化设计), DDC 箱由承包人负责采购及安装, DDC 箱至控制室线缆由发包人委托智能化施工单位施工。。

2.3.8 工业管道(动力/工艺): 标段区域内的氮气、二氧化碳、混合气体、压缩空气等系统设备(含设备、管网、连接件、仪表及其辅材, 不含气瓶)采购、安装及调试等内容;

2.3.9 废气处理: 废气处理设备(甲供)不在承包范围内, 出屋面风井一米后管道及设备为甲供工程范围, 其余工程的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在承包人承包范围内;

2.3.10 其他: 传递窗、风淋、紧急冲淋等采购、安装及调试等发包人要求建设的内容;

2.3.11 冷库工程涉及的全部专业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材料设备采购、安装及调试等);

2.3.12 合同规定的其它内容;

2.3.13 消防专业: 不在承包范围内。

三、合同工期

合同总工期: 120个日历天(含深化设计), 以发包人工程师签发项目开工令书面文件开始计算工期, 合同工期内完成《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施工, 完成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四、质量标准

4.1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4.2 施工过程须执行以下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规范》GB50738-2011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GB50312-2016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0

《施工组织方案》既定质量控制目标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3-2011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规范》GB50924-2014

4.3 施工过程须达到以下静态标准要求：

《GB50073-2013 洁净厂房设计规范》

《GB/T16292-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悬浮粒子测试方法》

《GB/T16293-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浮游菌测试方法》

《GB/T16294-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沉降菌测试方法》

4.4 安全标准：安全（平安工地）

执行建筑工程施工安全相关规范标准和《施工组织方案》既定安全目标。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暂定含税合同价款为（大写）：肆仟贰佰贰拾捌万壹仟壹佰零陆元壹角叁分（小写）：¥42281106.13元（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的约定项目服务等费用均包含在合同单价内，单价为固定单价不再调整。如无另行书面约定，发包人不再支付合同约定项目外的其他费用，结算以实际工程量为准。）

其中暂列金额：（大写）叁佰万元整（小写）：¥ 3000000.00元。

暂列金额是发包人对尚未确定或者不可预见的：

（1）材料、设备、服务采购；（2）工程变更；（3）依约对合同价款所作的调整；（4）索赔；（5）现场签证等事件，暂定一笔为应对上述事件发生的价款，是在工程量清单中暂定并包括在合同价款中的金额。暂列金额的使用应当经过发包人的事前书面批准，暂列金额不作为结算的依据。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条款；
- 4) 通用条款；
- 5) 合同附件；
- 6) 工程量清单；
- 7)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 8)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9)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 10) 招标文件；

- 11)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
- 13) 投标文件。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 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免费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3 月 23 日

订立地点: 深圳



发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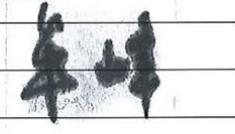
电 话 : _____

传 真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账 号 : _____

邮 政 编 码 : _____



承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 _____

传 真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账 号 : _____

邮 政 编 码 : _____

王...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employer's representative)

验收项目		验收标准
常规实验室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玻璃	(1)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玻璃边框呈本色,无胶迹、无涂料污染,光亮无尘;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灯具	灯具呈本色,无灰尘、无涂料污染,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门窗	呈门窗本色,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门槛无污迹、无灰,门锁光亮无灰。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无涂料污迹。
	空调	面板呈本色,无灰无污,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室内管线	无灰尘、无涂料污染,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实验室家具	目视无损坏、无灰尘、无涂料污染,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洁净实验室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玻璃	(1)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玻璃边框呈本色,无胶迹、无涂料污染,光亮无尘;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天花、墙面	(1)室内所有彩钢板天花、墙面洁净光亮无尘,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内圆弧无尘,无水迹、胶迹、无缝隙。(3)平直、无凹陷、表面破损。
	灯具	灯具呈本色,无灰尘、无涂料污染,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门窗	呈门窗本色,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门槛无污迹、无灰,门锁光亮无灰。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无涂料污迹。
室内公共区域	空调	面板呈本色,无灰无污,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墙面	除腊,无灰尘、无污迹、无胶迹,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无涂料污迹。开关内侧及铰接处光亮无灰。
	玻璃	(1)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玻璃边框呈本色,无胶迹、无涂料污

		染,光亮无尘;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门窗	呈门窗本色,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门槛无污迹、无灰,门锁光亮无灰。
	栏杆扶手	无油漆、涂料污染,无灰尘,呈本色。
	水、电、气、弱电等 设备箱、设备间	地面无涂料污染,内外无垃圾灰尘
	灯罩	灯罩外无污迹、无涂料污染、灯罩内无蚊虫残留。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 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 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

承包人: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2022年03月

签约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

地点：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华大基因中心

工程规模及特征：华大基因中心项目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北侧，本合同工程承包范围为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施工工程。

资金来源：发包人自筹，所属项目：361-1 项目。

二、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专业：华大基因中心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区域内装饰（建筑）、给排水、暖通、电气、智能化、自控、工业管道、抗震支架、冷库等。

2.2 承包范围：

III标段：6F 研发实验室（B-6-9 区域），包含相应区域配套的屋面工程。面积以图纸为准。

2.3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3.1 装饰（含建筑）专业：标段区域内的地面、墙体墙面、天花、实验室门窗施工（含五金配件、锁具、设备基础、砌筑工程等）、局部雾化玻璃幕墙改造（拆除在承包范围内）。不含核心筒、幕墙区域、内廊、外廊及室外平台。

2.3.2 给排水：标段区域内的给水工程管道、管道附件、设备等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给水界面：从管井内预留第一个阀门（不含阀门）接口到终端用水器具，不含预留阀门之前的给水管道。标段区域内的排水工程管道、管道附件、设备等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排水界面：常规实验室废水，从管井内预留排水接口到始端用水器具；从用水器具至废液灭活处理站，处理后再排至废水处理站。

2.3.3 纯水、超纯水设备（甲供）不在承包范围内，其外围管路的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在承包人承包范围内。

2.3.4 暖通专业：标段区域内的通风设备、空调设备、管路、阀门、保温等的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空调水管井立管出来第一个阀门（不含阀门）后在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内。

2.3.5 电气专业：标段区域内的配电箱、电线电缆、线管、灯具、开关、插座等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强电界面：地下室变配电室低压配电柜出线至实验室供电接驳点的线缆不在承包人承包范

围内，由发包人另行委托总承包 EPC 施工；

①如实验室供电接驳点在实验室所在楼层的强电井内，承包人负责接驳配电箱（含配电箱体及箱内元器件安装，不含插接箱）及后继回路的电缆、线槽、线管敷设及末端电气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②如实验室供电接驳点不在实验室所在楼层的强电井内，由发包人（委托总承包 EPC）从变配电室低压配电箱出线敷设至实验室用电始端配电箱上口，承包人负责接驳配电箱（含配电箱体及柜内元器件安装）及后继回路的电缆、线槽、线管敷设及末端电气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2.3.6 智能化（弱电）专业：标段区域内通风空调、废水控制系统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含深化设计），不含网络、监控、门禁系统。

2.3.7 自控：标段内自控系统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含深化设计），DDC 箱由承包人负责采购及安装，DDC 箱至控制室线缆由发包人委托智能化施工单位施工。

2.3.8 工业管道（动力/工艺）：标段区域内的氮气、二氧化碳、混合气体、压缩空气等系统设备（含设备、管网、连接件、仪表及其辅材，不含气瓶）采购、安装及调试等内容；

2.3.9 废气处理：废气处理设备（甲供）不在承包范围内，出屋面风井一米后管道及设备为甲供工程范围，其余工程的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在承包人承包范围内；

2.3.10 其他：传递窗、风淋、紧急冲淋等采购、安装及调试等发包人要求建设的内容；

2.3.11 冷库工程涉及的全部专业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材料设备采购、安装及调试等）；

2.3.12 合同规定的其它内容；

2.3.13 消防专业：不在承包范围内。

三、合同工期

合同总工期：120 个日历天（含深化设计），以发包人工程师签发项目开工令书面文件开始计算工期，合同工期内完成《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施工，完成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四、质量标准

4.1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4.2 施工过程须执行以下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规范》GB50738-2011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GB50312-2016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0

《施工组织方案》既定质量控制目标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3-2011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规范》GB50924-2014

4.3 施工过程须达到以下静态标准要求：

《GB50073-2013 洁净厂房设计规范》

《GB/T16292-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悬浮粒子测试方法》

《GB/T16293-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浮游菌测试方法》

《GB/T16294-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沉降菌测试方法》

4.4 安全标准：安全（平安工地）

执行建筑工程施工安全相关规范标准和《施工组织方案》既定安全目标。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暂定含税合同价款为（大写）：伍佰贰拾叁万玖仟肆佰贰拾伍元捌角捌分（小写）：
¥5239425.88 元（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的约定项目服务等费用均包含在合同单价内，单价为固定单价不再调整。如无另行书面约定，发包人不再支付合同约定项目外的其他费用，结算以实际工程量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条款；
- 4) 通用条款；
- 5) 合同附件；
- 6) 工程量清单；
- 7)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 8)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9)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 10) 招标文件；
- 11)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
- 13) 投标文件。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免费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____ 月 ____ 日

订立地点: 深圳


 发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 _____
 传 真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账 号 : _____
 邮 政 编 码 : _____


 承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王宝华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 _____
 传 真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账 号 : _____
 邮 政 编 码 : _____

验收项目		验收标准
常规实验室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玻璃	(1)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玻璃边框呈本色,无胶迹、无涂料污染,光亮无尘;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灯具	灯具呈本色,无灰尘、无涂料污染,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门窗	呈门窗本色,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门槛无污迹、无灰,门锁光亮无灰。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无涂料污迹。
	空调	面板呈本色,无灰无污,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室内管线	无灰尘、无涂料污染,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实验室家具	目视无损坏、无灰尘、无涂料污染,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洁净实验室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玻璃	(1)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玻璃边框呈本色,无胶迹、无涂料污染,光亮无尘;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天花、墙面	(1)室内所有彩钢板天花、墙面洁净光亮无尘,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内圆弧无尘,无水迹、胶迹、无缝隙。(3)平直、无凹陷、表面破损。
	灯具	灯具呈本色,无灰尘、无涂料污染,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门窗	呈门窗本色,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门槛无污迹、无灰,门锁光亮无灰。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无涂料污迹。
	空调	面板呈本色,无灰无污,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室内公共区域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墙面	除腊,无灰尘、无污迹、无胶迹,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无涂料污迹。开关内侧及铰接处光亮无灰。
	玻璃	(1)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玻璃边框呈本色,无胶迹、无涂料污

		染,光亮无尘;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门窗	呈门窗本色,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门槛无污迹、无灰,门锁光亮无灰。
	栏杆扶手	无油漆、涂料污染,无灰尘,呈本色。
	水、电、气、弱电等 设备箱、设备间	地面无涂料污染,内外无垃圾灰尘
	灯罩	灯罩外无污迹、无涂料污染、灯罩内无蚊虫残留。

工程移交表

建设单位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物业单位	深圳市万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移交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接收/产权单位	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移交区域	B区6F(实验室区域)				
移交相关内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移交区域施工及调试工作已全部完成，满足使用要求，剩余销项问题0条； 2、移交区域的施工需向物业提前申请，批准后进行施工； 3、接收单位涉及结构改造的工程，需经原设计单位进行结构复核； 4、接收单位涉及消防的改造工程，按法定要求进行消防报审及消防验收； 5、接收单位进行结构及消防改造的区域由接收单位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6、园区非正式通电，正式通电时有断电情况。 				
接收单位意见：		物业单位意见：			
同意移交 陈惠 2023.11.10.		同意现场移交 赖裕华 2023.11.14.			
移交单位：	产权单位：	华大保障：	华大家园：	见证单位：	
按接收单位意见为准。 陈惠 签名：陈惠 日期：	林军 签名：林军 日期：	6F实验室区域移交已确认。 赖裕华 签名：赖裕华 日期：2023.11.14	陈惠 赖裕华 签名：陈惠 日期：2023.11.10	李凌云 签名：李凌云 日期：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2	符合要求	合格			
2	抹灰	1	符合要求	合格			
3	门窗	3	符合要求	合格			
4	吊顶	1	符合要求	合格			
5	轻质隔墙	1	符合要求	合格			
6	涂饰	1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6		符合要求				
	分项数: 9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一般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伟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梁昌华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5 - 7312 *

建筑地面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基层铺设	14	符合要求	合格			
2	整体地面铺设	18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32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一般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抹灰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一般抹灰		7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1	检验批数: 7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一般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云伟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 5 - 7 3 1 1 *

门窗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门窗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2	特种门安装		7	符合要求	合格		
3	门窗玻璃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u>3</u>	检验批数: <u>15</u>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观感质量	好	一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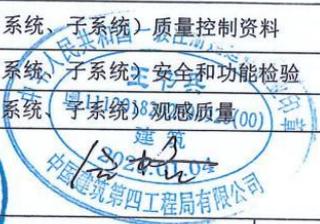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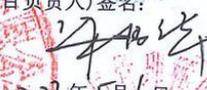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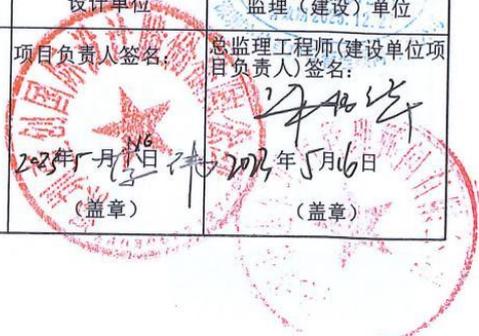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建筑电气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电气动力		7	符合要求		合格	
2	电气照明		10	符合要求		合格	
3	防雷及接地		1	符合要求		合格	
4	备用不间断电源		7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4			符合要求			

分项数: 25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00)		好	
 			
2023.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GD-C5-7312*			

电气动力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7	符合要求		合格		
2	电气设备试验和试运行	7	符合要求		合格		
3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7	符合要求		合格		
4	导管敷设	6	符合要求		合格		
5	电缆敷设	7	符合要求		合格		
6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7	符合要求		合格		
7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7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工程数: 48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i>孙永智</i> 2023年5月16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i>王书兵</i>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i>王书兵</i>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i>朱昌华</i>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电气照明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2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3	专用灯具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4	导管敷设	6	符合要求	合格			
5	电缆敷设	6	符合要求	合格			
6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6	符合要求	合格			
7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6	符合要求	合格			
8	开关、插座、风扇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9	普通灯具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10	建筑物照明通电试运行	6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10	检验批数: 60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朱昌华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备用不间断电源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2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3	UPS及EPS安装	2	符合要求		合格		
4	导管敷设	6	符合要求		合格		
5	电缆敷设	6	符合要求		合格		
6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6	符合要求		合格		
7	接地装置安装	2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計分項数: 7	检验批数: 34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朱昌华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送风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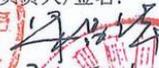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风管与配件产成品	5	符合要求		合格		
2	风管部件与消声器产成品	5	符合要求		合格		
3	风管系统安装	5	符合要求		合格		
4	防腐与绝热施工	5	符合要求		合格		
5	旋流风口、岗位送风口、织物(布)风管安装	5	符合要求		合格		
6	工程系统调试(单机试运行及调试)	4	符合要求		合格		
7	工程系统调试(非设计满负荷条件下系统联合试运转及调试)	4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7	检验批数: 33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i>孙永智</i>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i>王书兵</i>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i>李书</i>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i>朱昌华</i>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C5-7311 *

排风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风管与配件产成品	7	符合要求		合格		
2	风管部件与消声器产成品	7	符合要求		合格		
3	风管系统安装	7	符合要求		合格		
4	防腐与绝热施工	7	符合要求		合格		
5	工程系统调试(单机试运行及调试)	7	符合要求		合格		
6	工程系统调试(非设计满负荷条件下系统联合试运转及调试)	7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符合要求				
本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合格				
本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本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净化空调风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风管与配件产成品	4	符合要求		合格		
2	风管部件与消声器产成品	4	符合要求		合格		
3	风管系统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4	风机与空气处理设备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5	防腐与绝热施工	4	符合要求		合格		
6	工程系统调试(单机试运行及调试)	4	符合要求		合格		
7	工程系统调试(非设计满负荷条件下系统联合试运转及调试)	4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7	28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伟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云伟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 5 - 7 3 1 1 *

冷却水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空调冷热(冷却)水系统安装	5	符合要求		合格		
2	管道冲洗与管内防腐	5	符合要求		合格		
3	防腐与绝热施工	5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3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朱昌华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冷凝水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空调冷热(冷却)水系统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2	管道冲洗与管内防腐	6	符合要求		合格		
3	防腐与绝热施工	6	符合要求		合格		
4	系统灌水渗漏及排水试验	6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4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注册系统		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伟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宋昌华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多联机空调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制冷剂管路连接及控制开关安装		2	符合要求		合格	
2	制冷剂灌注		2	符合要求		合格	
3	室内机组安装		2	符合要求		合格	
4	室外机组安装		2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4	检验批数: 8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设备自控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温度、压力与流量传感器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2	自动控制及系统智能控制软件调试	4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8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朱昌华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华大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JZ20221381	项目代码	S2013M7500001
项目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项目曾用名	华大基因中心（除1标段以外的所有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以北		
建筑面积	457277.23 m ²	工程造价	220008.88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19/9/4/1、地下 1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盐田发改备案【2022】0144 号	宗地号	J402-0349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8202200008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 403082023GG0010370 (改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6-024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10241
开工日期	2016 年 4 月 8 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3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30248-04
建设单位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华大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世鹏
副组长	文亮、朱昌华、王书兵、肖志伦、祝媛媛、陈光辉、白旭、付可峰
组员	白建永、李百公、张颖华、王永波、朱永新、杨超、梁灿、吴超、项颂信、丘宇浪、付其、吕保健、冯翔、康凯、于洪亮、孙永智、张子良、黄文广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光辉	王书兵、张颖华、王永波、项颂信、李海乾、赖裕昌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白旭	梁灿、吴超、杨超、孙松、李仁兵
工程质控资料	张超	潘文娟、许彬彬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华大基因中心项目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72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2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5 项	共 3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3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3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9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2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2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9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3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2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4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8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4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5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3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0 项	共 6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室外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路基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基层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面层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广场与停车场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人行道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围墙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大门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小品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水景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场坪绿化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世鹏	建设单位	项目经理		王世鹏
2	祝媛媛	建设单位	项目副经理		祝媛媛
3	陈光辉	建设单位	土建经理		陈光辉
4	白旭	建设单位	机电经理		白旭
5	付可峰	建设单位	设计部经理		付可峰
6	文亮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 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文亮
7	白建永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 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结构工 程师		白建永
8	李百公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 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李百公
9	肖志伦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 公司	项目经理		肖志伦
10	朱昌华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 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朱昌华
11	梁灿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 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梁灿
12	吴超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 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吴超
13	项颂信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 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项颂信
14	王书兵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 公司	项目经理		王书兵
15	张颖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 公司	项目副经理		张颖华
16	王永波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永波
17	朱永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 公司	项目总工		朱永新
18	杨超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 司	项目经理		杨超
19	付其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付其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 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无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验收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验收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验收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验收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17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p>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 肖志伦</p> <p>注册号: 4405589-AY001</p> <p>有效期: 至2026年06月</p>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p> <p>姓名: 文亮</p> <p>注册号: 4406622-001</p> <p>有效期: 至2024年5月</p> </div>	
<p>建设单位审查情况</p>	<p>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10月31日)。</p> <p>建设单位(公章): </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年10月31日</p>
<p>监理单位(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年10月31日</p>	<p>设计单位(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年10月31日</p>
<p>施工单位(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年10月31日</p>	<p>勘察单位(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年10月31日</p>

洁净度证明文件:



202219036406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深圳市鹏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Penghui Environmental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简介 | Company Profile

深圳市鹏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位于改革开放的前沿——深圳，取得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证书），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第三方检测机构。

鹏汇检测服务覆盖洁净手术室、ICU、PCR实验室、检验科、静脉配置、消毒供应室、血液病房等医院**洁净室检测**；生物制药、**洁净厂房检测**；生物安全实验室检测；生物安全柜、空气净化器、高效空气过滤器等净化设备检测服务工作。公司拥有先进齐备的各类检测仪器、实验室及高端的检测领域的人才。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和行业标准开展检测与评价技术服务，出具的检测报告权威公正，具有法律效力。公司承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客观中立、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恪守职业道德，坚持立足广东，服务全国的发展战略，打造国内“准确、高效、诚信”一流的检测服务机构。努力成为洁净工程检测领域的领行者。

公司资质 | Company Qualification



营业执照



CMA证书



PENGHUI
ENVIRONMENTAL
DETECTION
鹏汇环境

深圳市鹏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Penghui Environmental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委托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委托人	居鹏程	联络方式	15817705977
受检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以北		
占用状态	静态		
检验依据和方法	GB/T 16292-2020 医药工业洁净室(区) 悬浮粒子的测试方法		
检测项目	悬浮粒子		
检测仪器	YQ-001 尘埃粒子计数器、YQ-008 尘埃粒子计数器、YQ-004 数字式温湿度计		
评价依据	参照 GB50591-2010 《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		
备注	测试人数:2人;		

以下空白



PENGHUI
ENVIRONMENTAL
DETECTION
鹏汇环境

深圳市鹏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Penghui Environmental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检测报告

202219036404

委托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以北
受测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以北

以下测试样品由申请人提供及确认: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数量:	53
委托日期:	2023.10.18
检测日期:	2023.10.18/23
测试要求:	请参见下页
检测方法:	请参见下页
检测结果:	请参见下页
检测结论:	合格

编辑: 梁高彰

审核: 陈伟

批准: 朱

盖章: 检测专用章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沙河西路 1809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2 栋 6 层 邮编: 518057

网址: www.penghuijiance.com

电话: 4001680556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声明

1. 深圳市鹏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为提供符合下述条款的测试和报告, 而接受有关样品和货品。本公司基于下述条款提供服务, 下述条款为本公司于申请服务的个人、企业或公司的协议。
2. 检测报告无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3. 检测报告无本单位检测专用章无效。
4. 检测报告涂改无效。
5.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 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天内向本公司提出, 逾期将自动视为承认本检测报告。
6. 样品为送检时, 样品来源信息由客户提供, 本公司不负责其真实性。
7. 未经检测单位同意, 委托人不得擅自使用检测结果进行不当宣传。
8. 检测报告得出的数据或结论是基于特定的时间、特定的方法以及特定的适用标准对检测样品特征、成份、性能或质量进行的描述, 采用不同的方法和标准、在不同的环境条件下对样品进行检测有可能得出不同的结论; 一般情况, 检测报告仅对当时检测仪器设备或现场环境负责。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检测结果:

表 1 洁净室空气洁净度级别检测结果 (平均值 95%置信上限, UCL)

检测编号	采样地点	级别	空气洁净度 (颗粒数/m ³)		
			采样点数	≥0.5 μm	≥5 μm
1	一更 3 (1 区)	8 级	2	294935	1296
2	二更 3 (1 区)	7 级	2	14959	1885
3	缓冲 8 (1 区)	7 级	2	97734	1332
4	洁净走道 2 (1 区)	7 级	2	25324	2155
5	洁具 4 (1 区)	7 级	2	7185	1767
6	细胞间 3 (1 区)	7 级	2	1178	0
7	细胞间 4 (1 区)	7 级	2	1414	235
8	细胞间 5 (1 区)	7 级	2	2474	471
9	一更 2 (1 区)	8 级	2	219310	8087
10	二更 2 (1 区)	7 级	2	21437	1727
11	缓冲 7 (1 区)	7 级	2	11307	2228
12	洁净走道 1 (1 区)	7 级	2	24264	2200
13	洁具 3 (1 区)	7 级	2	9305	2503
14	细胞间 1 (1 区)	7 级	2	10107	2116

备注: GB50591-2010《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空气洁净度级别要求, 见附录 1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检测结果:

表 2 洁净室空气洁净度级别检测结果 (平均值 95%置信上限, UCL)

检测编号	采样地点	级别	空气洁净度 (颗粒数/m ³)		
			采样点数	≥0.5 μm	≥5 μm
15	细胞间 2 (1 区)	7 级	2	10351	2429
16	一更 1 (1 区)	8 级	2	1177621	11543
17	二更 1 (1 区)	7 级	2	151826	2697
18	缓冲 6 (1 区)	7 级	2	237691	2396
19	洁具 1 (1 区)	7 级	2	310535	2473
20	缓冲 5 (1 区)	7 级	2	269376	2712
21	洁具 2 (1 区)	7 级	2	242756	2513
22	病毒细胞间 1 (1 区)	7 级	2	232179	589
23	病毒细胞间 2 (1 区)	7 级	2	151826	471
24	一更 1 (9 区)	8 级	2	228213	13458
25	二更 1 (9 区)	7 级	2	22732	2474
26	万级走道 (9 区)	7 级	2	13545	1729
27	清洗间 (9 区)	7 级	2	1413	353
28	废液暂存间 (9 区)	7 级	2	589	236

备注: GB50591-2010《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空气洁净度级别要求, 见附录 1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检测结果:

表3 洁净室空气洁净度级别检测结果 (平均值 95%置信上限, UCL)

检测编号	采样地点	级别	空气洁净度 (颗粒数/m ³)		
			采样点数	≥0.5 μm	≥5 μm
29	试剂暂存间 (9区)	7级	2	942	118
30	光刻间 (9区)	6级	6	5117	154
31	灰区3 (9区)	7级	2	8834	2356
32	灰区2 (9区)	7级	2	2356	471
33	灰区1 (9区)	7级	2	17817	1178
34	工艺间 (9区)	7级	10	2432	2153
35	一更2 (9区)	8级	2	9659	1413
36	二更2 (9区)	8级	2	2474	707
37	精密仪器实验室 (9区)	8级	2	942	0
38	缓冲1 (10区)	7级	2	275470	2620
39	缓冲2 (10区)	7级	2	272085	2463
40	操作间1 (10区)	7级	2	301354	2779
41	操作间2 (10区)	7级	2	305239	2335
42	测序机房 (10区)	8级	2	2124364	15555

备注: GB50591-2010《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空气洁净度级别要求, 见附录1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检测结果:

表 4 洁净室空气洁净度级别检测结果 (平均值 95%置信上限, UCL)

检测编号	采样地点	级别	空气洁净度 (颗粒数/m ³)		
			采样点数	≥0.5 μm	≥5 μm
43	一更 2 (10 区)	8 级	2	787539	17849
44	二更 2 (10 区)	8 级	2	51629	16757
45	缓冲 5 (10 区)	8 级	2	43544	6782
46	洁净走道 (10 区)	8 级	2	108129	29072
47	培养间 1 (10 区)	8 级	2	11689	3997
48	培养间 2 (10 区)	8 级	2	23755	3493
49	接种间 (10 区)	7 级	2	9755	1803
50	洁具 (10 区)	8 级	2	49099	10422
51	暗室 (10 区)	8 级	2	37748	5654
52	冷库 (2 区)	8 级	2	22119	1645
53	缓冲间 (2 区)	8 级	2	3092048	23659

备注: GB50591-2010《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空气洁净度级别要求, 见附录 1

检测结论:

根据检测结果, 参照 GB50591-2010《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 所有受测房间的悬浮粒子符合标准要求。
以下空白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附录1 GB 50591-2010 (代替 JG71) 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洁净室空气洁净度级别

洁净度级别	悬浮粒子最大允许数 (粒/m ³)	
	静态	
	≥0.5 μm	≥5 μm
5 级	3 520	29
6 级	3 5200	293
7 级	352 000	2 930
8 级	3 520 000	29 300
9 级	35200 000	293000

以下空白





2021年度洁净行业优质示范工程奖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Ⅲ标段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
洁净工程技术专业委员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Ⅲ标段装修工程
-1F研发实验室、4F研发实验室、6F研发实验室（除B-6-9区域）
荣获二〇二三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

业绩 2、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0-50-01-013160001001

标段名称：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南方科技大学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2190.332101万元

中标工期：240天

项目经理(总监)：孙永智



本工程于 2022-03-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5-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5-23



查验码：710195235951671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SFD-2015-05

工程编号: 2020-440300-50-01-013160001001

合同编号: NKZ-2022 0043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
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光明区圳新路东侧华美居工业区 A3 栋

发 包 人: 南方科技大学

承 包 人: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1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改造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改造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造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1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玖拾万叁仟叁佰贰拾壹元壹分(¥21903321.01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柒万柒仟陆佰贰拾伍元叁角叁分
 (¥ 377625.33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拾贰万元整 (¥ 22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4425 0100 0100 0000 2503

七、收款账户

发包人将合同价支付至下述承包人账户。

(不包含工人工资)

账户名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

账号: 1101 4648 7810 05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7 月 1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学苑大道 1088 号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且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八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四 份,承包人执 四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91440300567063109L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
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王宝新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175511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民治支行

账号：1101 4648 7810 05

第四部分 补充条款

第四部分 补充条款

1 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1) 工程承包范围的描述，只是概括的，不应该认为是全面的、完整无缺的，也不仅限于工程量清单，应认为是本工程施工图纸、工程变更、招标文件和招标答疑纪要、技术要求、标准、规范等所包括的所有工程内容。

(2)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的实际情况，对发包施工范围及内容进行调整，承包人须无条件配合，且不得就此提出异议和索赔。

(3) 承包人按工程承包范围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施工风险、包验收。

(4) 具体内容：项目光明区圳新路东侧华美居工业区 A3 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对 A3 栋一层和二层室内土建和安装进行拆除重建。改造后功能设置：一层为实验室、前厅、计算机与数据科学平台用房、变配电房等，二层为实验室、实验室配套区等。根据《建筑工程建设面积计算规范》(GB/T 50353-2013)，改造建筑面积 4051 平方米。

① 土建改造

保留原结构不变，拆除重建改造范围内隔墙和地面、内墙、天棚等工程。

改造后主要做法如下：

地面：实验室采用 PVC 地板，计算与数据科学平台用房采用防静电地板，其余采用地砖。

内墙：实验室采用覆膜钢板，计算与数据科学平台用房采用蜂窝铝板，前厅、公共过道等部分采用蜂窝铝板、UV 板、抗菌板等，其他主要采用乳胶漆。

天棚：普通实验室采用铝扣板，洁净实验室采用覆膜钢板，其余采用石膏板吊顶。

门窗：实验室采用钢制防火门、覆膜钢板门、覆膜钢板窗、塑钢窗，其余采用钢质防火门、全玻自由门、木质门等。

② 安装改造

拆除并重建改造范围内的安装工程。

给排水：给水、污水、废水等工程。给水采用 PPR 管，排水采用 UPVC 管，卫生洁具安装到位。

电气：高低压变配电、动力、照明等系统。一层增设变配电房，总装机容量 1600 千伏安，设置 UPS 不间断电源。

智能化：综合布线、信息网络，视频监控、门禁等工程。

通风空调：变频多联机、风冷循环式净化空调机+新风（洁净实验室）、机械通风系统，总冷负荷 694.9 千瓦。

消防：消火栓、自动喷淋、火灾自动报警、电气火灾监控、防排烟、七氟丙烷气体灭火（实验室）等工程。

实验室配套：实验室气体、尾气处理、冷却循环水等系统。

③其他

实验室设置固定边台。

2 项目管理要求

2.1 施工基本要求

(1) 承包人必须作好施工记录、隐蔽工程记录、施工资料的整理、竣工资料的编制等工作。

(2) 承包人必须在施工现场显眼位置设置正规施工警示牌、工程概况牌，标注“温馨提示”语言。靠近人行通道边（或建设方以为有必要的其他周边）必须用整齐美观的板材围护密封施工。

(3) 承包人施工必须达到有关部门规定的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服从学校管理各项规定要求，认真做好施工现场防护、防火、噪音、用电等安全文明施工各项管理工作，承担相应一切责任，确保施工场地区域道路通畅，保持施工现场整洁，做到工完场清，达到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4) 承包人必须在施工过程中注意自身及周边安全，做好现场及周边安全设施搭设，遵守有关安全保护规程，负责施工过程中的所有事故处理和费用。

(5) 承包人必须服从招标人，监理公司的监督、指导并积极主动配合上述管理机构的工作。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2024年10月17日

建设单位（盖章）：



* GD- E1-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本工程于2022年6月15日开工，2022年7月12日完成了A3栋一层和二层室内土建和安装进行拆除重建，2022年7月30日完成隔断放线、砌块建墙施工，2022年8月20日完成水电预埋工程施工，2022年9月15日完成通风管道工程施工，2022年10月31日完成消防工程施工，2022年11月25日完成油漆工程施工，2023年3月10日完成装饰面施工，截至2023年7月15日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施工安装符合技术检测标准，工程技术资料齐全，具备了竣工验收条件。

一、工程概况

1、本工程全称为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2、本工程位于光明区圳新路东侧华美居工业区A3栋

施工主要包括：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具体施工范围：对A3栋一层和二层室内土建和安装进行拆除重建。改造后功能设置：一层为实验室、前厅、计算机与数据科学平台用房、变配电房等，二层为实验室、实验室配套区等。暖通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气体工程、机房安装工程

二、施工过程情况

1、把好原材料进场关和材料准用制度，所有材料进场均必须有出厂质量合格证，并经业主现场管理人员一同现场查看合格后方可使用，对于不合格材料及时清退出场。

2、施工过程中隐蔽工作的施工均经监理验收合格后再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三、分部分项评定

该工程各分部、分项工程按新的验评标准评为合格，管理资料、保证资料项目齐全、完整、真实，对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自评为优质工程。

四、功能检测

管道安装、装饰等均按要求进行施工，在工程进行过程中无明显破损，结实、安全，均达到设计要求。

五、验收部位及配合学校设备搬迁

1、二楼：验收办公室及公共区域(装饰、电气、通风系统)，配合学校安装办公家具(强弱)。二楼光学实验室验收(装饰、电气、通风系统)，配合设备搬迁。清华实验室验收(装饰、电气、通风系统)，配合设备搬迁。一楼薄膜制备实验室验收(装饰、电气、通风系统)，配合设备搬迁。中子及大压机实验室验收(装饰、电气、通风系统)，配合设备搬迁。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光明区圳新路东侧华美居工业区A3栋	建筑面积	约4051平方米	工程造价 21903321.01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2层
			地下:	0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0月11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南方科技大学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腾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孙永智 冯 林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屋面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南方科技大学			
2		南方科技大学	科研助理		何方泽
3	蔡芳华	深圳市腾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总监理工程师	蔡芳华
4	尹伟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尹伟
5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孙永智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同意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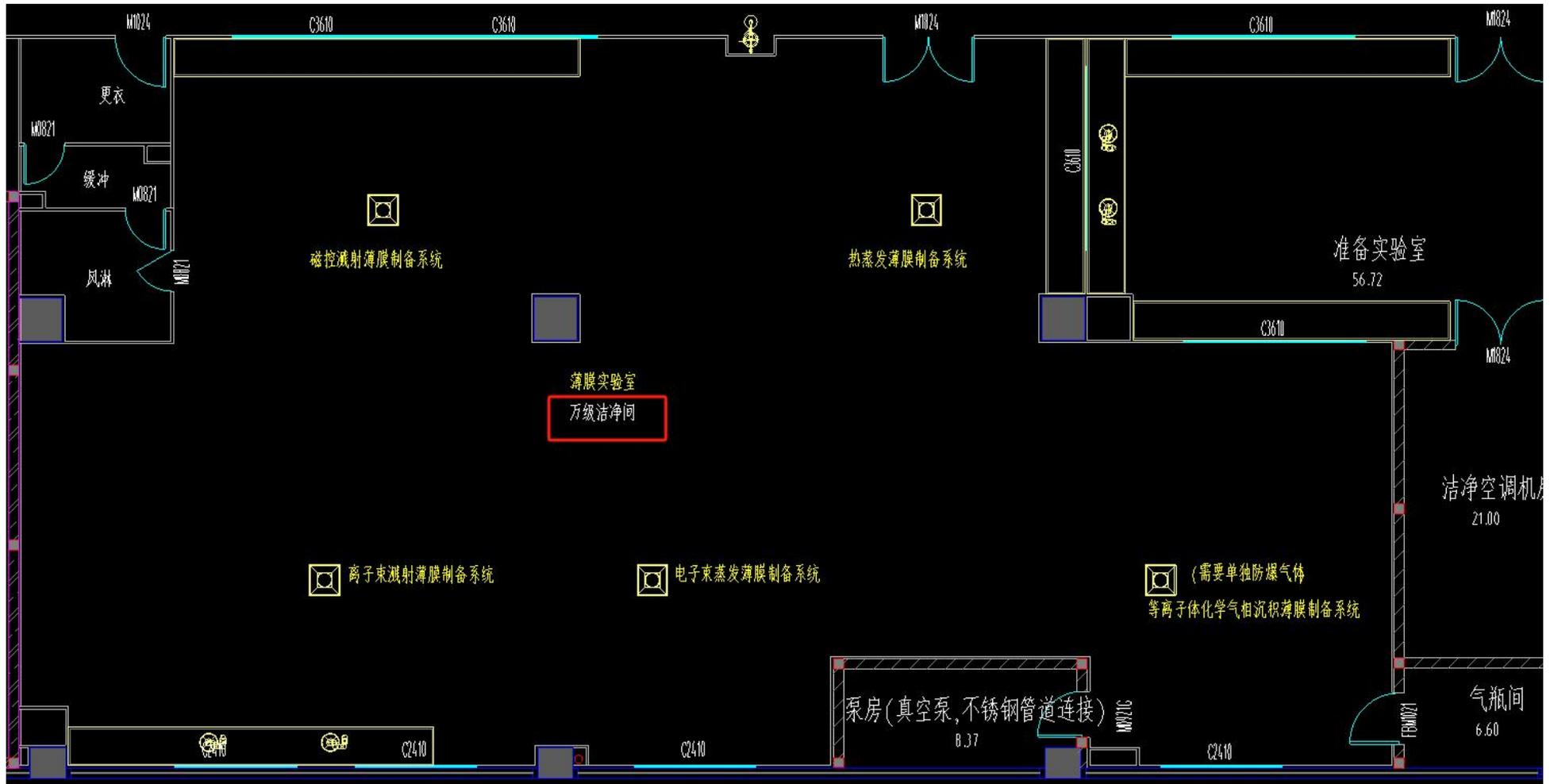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4年10月11日</p>	<p>监理单位:</p> <p>蔡芳华 注册编号44005426 有效期2025.05.08 深圳市鑫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2024年10月11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4年10月11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4年10月11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 月 日</p>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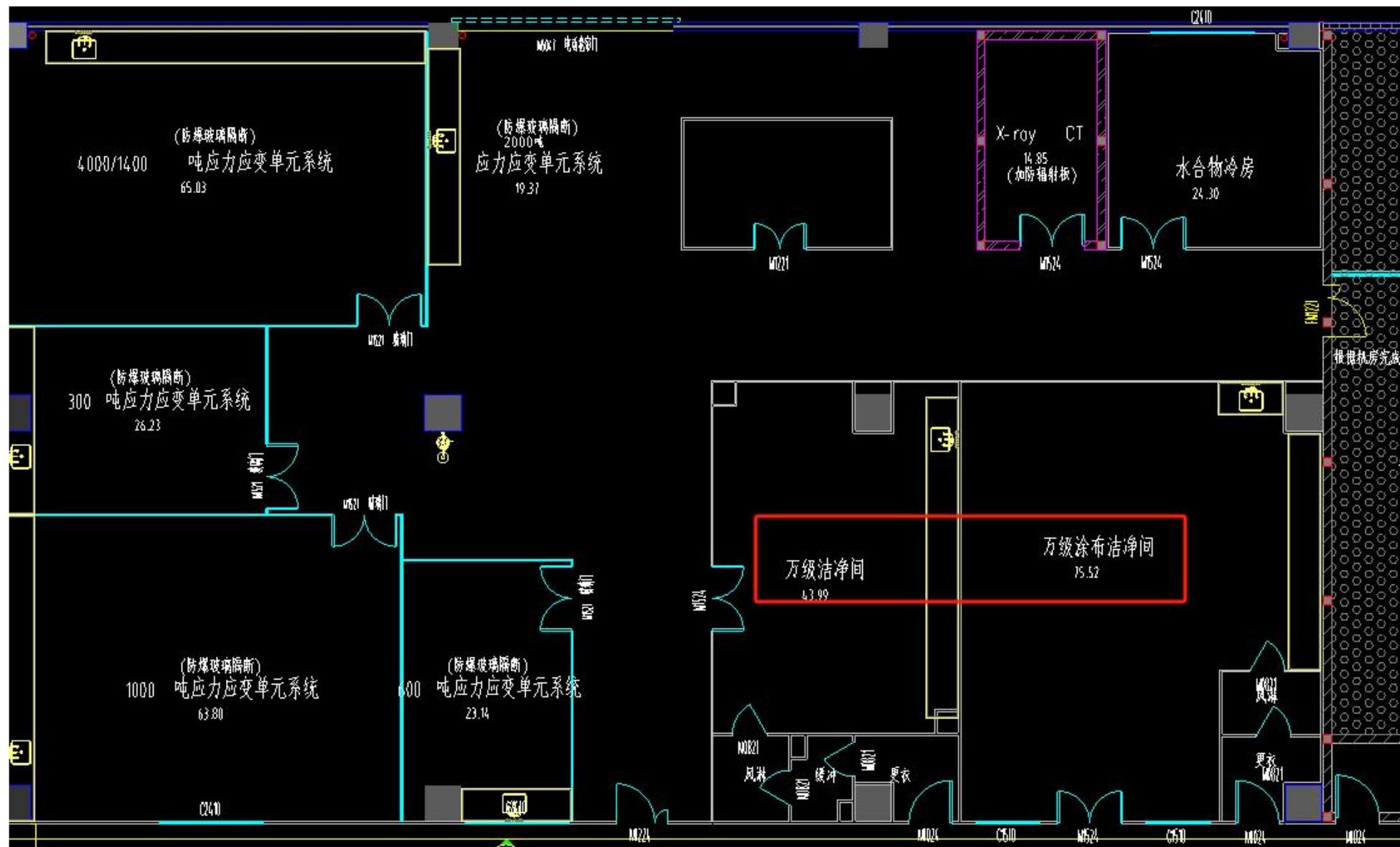
* GD-E1-914/6 *

施工单位履约评价报告

建设单位名称	南方科技大学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	材料检测组材料检测平台临时实验用地坪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4年10月18日
综合评价意见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经済能力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保修期内能够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
评价人员签名	 何方泽 李成 李伟强
其他评价指标	1、发生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材料或偷工减料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发生一般质量事故或发生一般安全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无特殊情况,因施工单位责任造成工程延后 10 天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综合评价得分	得分: 分;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1、9 万以下项目评价人员组成:项目负责人、相关专业工程师、监理; 9 万以上项目评价人员组成:基建办分管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相关专业工程师、监理; 2、评价等级为: 优≥90, 90>良≥80, 80>中≥70, 70>合格≥60, 不合格<60; 3、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 该份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4、发生一般质量、安全事故的, 该份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5、无特殊情况, 因施工单位责任造成工程延后 10 天以上的, 该份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6、工期在 3 个月以内的项目, 竣工验收后进行该履约评价; 工期在 3 个月以上的项目, 每 2 个月进行一次履约评价, 直到竣工验收后进行最终履约评价; 7、对于有可能履约评价不合格的单位, 将邀请招标办、纪检监察参与履约评价; 8、对履约评价不合格的履约单位, 将终止预选承包商资格。)







中标通知书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贵司递交的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标书，经我司评标议标，贵司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综合总价为 19680000 元（大写：壹仟玖佰陆拾捌万元整），最终以实际结算为准。

请贵司收到通知后 7 个工作日内与我司采购部联系并签订正式合同，具体约定以合同为准。

特此通知！预祝双方合作愉快！

联系人：高月

联系电话：19375169985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12 日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栋研究院及分析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2023 年 12 月 28 日

经双方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施工事宜，经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内容

1、工程名称：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2#栋研究院及分析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

2、工程地点：湖南省长沙市湘江新区绕西路与山杏路交汇处西北角；

3、工程内容：本项目净用地面积 13213.47 m²，地下室一层，医检（1B#栋，地上五层）、分析（2#栋，地上六层）、研发大楼（1A#栋，含裙楼、连廊，地上五层）各一栋，总建筑面积 28898.4 m²。装修工程包含负一层地下室北侧部分区域及 2 号栋室内精装修，暂估施工面积约 8094 m²。具体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最终结算工程量以甲方提供的图纸、甲方和设计批准确认的二次深化设计及结算审定工程量清单为准；

4、承包范围：包含但不限于 2#栋整栋，包含研究院、分析实验室及地下室配套空间（地下实验室内部配套的样本库、试剂库、耗材库、电梯前室、设备间、楼梯间、公共走道等）区域的实验室特殊装修、给排水（不含消防水）、电气（不含消防电和弱电）、暖通（不含消防通风）、自控、纯水、气体（不含液氮罐）、实验台柜、通风柜工程施工及设施设备采购安装，从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阶段至保修责任期阶段全过程，具体承包内容以附件中的图纸和清单为准。当乙方存在违约、不听从指挥、清单约定可甩项的或存在其他过错时，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乙方应无条件接受。增减施工范围，综合单价不调整；结算时，“措施项目清单”按实际施工建筑面积进行调整。

二、工期要求

1、工期总日历天：暂定 142 日历天，开工时间以甲方工程部开工指令为准；

(1) 安装施工：接到甲方开工指令后 7 天内开展施工工作；

(2) 后续服务：服务周期应满足甲方进度要求，具体实施中根据甲方批准计划落实。

2、有下列情况之一，并经甲方及委派项目负责人书面签证，工期可以顺延。

(1) 因甲方未达到施工条件原因影响开工；

(2)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3、出现上述情形的，乙方应在 3 日内向甲方提供书面证明文件，逾期未提交的，视为乙方放弃申请延期权利，工期不予顺延。

4、若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的延期，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责任。

三、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标、省标、行业标准及施工图要求。

四、合同金额

1、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形式，暂定合同总价为人民币¥19680000.00元，大写：**壹仟玖佰陆拾捌万元整**，含 9%增值税专用发票（若纳税政策发生变化，乙方应按照税率变化调整含税金额）；暂估价与暂列金额，工程施工中实际发生，则依据甲方确认的价格进行调整，如果未发生则从竣工结算中扣除，本工程结算金额=甲方提供的最终版施工图（非竣工图）工程量*合同固定综合单价±变更签证金额±违约扣款金额，最终以实际结算为准，具体价格组成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合同金额包括但不限于装饰安装工程（天地墙装修工程、门窗工程、土建工程、实验室台柜工程、卫生间和茶水间安装工程），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工业气体工程、自控工程、净化空调工程、排风系统工程）、措施项目费（脚手架搭建费、安全文明施工费、生产用具使用费、夜间施工费、二次或多次搬运材料费、施工水电费、赶工措施费、垃圾清理费、成品保护费、电梯管理使用和一次性整修费、精保洁费、结构尺寸偏差修复），人工、主材、辅材、测量配合、材料运输、机械、差旅、伙食、水电、质量、安全、进度、文明施工、成品保护、开荒保洁、垃圾清运、设备材料送检、调试、风险、资料、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费用。

2、甲乙双方关于本项目金额已充分考虑并包括了以下风险：

- （1）施工技术组织措施失误造成费用、工期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 （2）由乙方管理不善或为方便施工而增加的有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 （3）由安全管理不善而造成的机械设备、人身、财产损失及相关赔偿由乙方自行承担；
- （4）由于自然灾害或其他不可抗拒的特殊因素导致项目延迟或停工超过一年以上时间的，而建筑市场价格波动或政策性调整而造成的人工、材料价格上涨超过开标时确认价格的情况，乙方可向甲方要求做出相应的价格调整补偿，具体由甲方双方另行协商；
- （5）合同金额包含投标报价清单内容，乙方没有列入单价或总价款中的工程，没有经过

七、甲乙双方联系人

(一) 甲方项目负责人

甲方委派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项目负责人：刘辉 13687331888。

(二) 乙方项目经理及项目部主要成员

1、乙方委派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项目成员如下：

项目经理：郑君健(电话号码：18638839584；邮箱号：380123013@qq.com；证书：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201909034410004672；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20221203441000007426)；

现场技术负责人：谢绍雳 13480777151 154781913@qq.com；

设计负责人：周宝 13418669396 504420945@qq.com；

成本预算管理人员：黄亮 18689482886 670722489@qq.com；

安全管理人员：居鹏程 15817705977 649443352@qq.com (证书编号：粤建安C3(2018)0027818)；

施工管理人员：曾苏平 13682375860 1475360311@qq.com；

质量管理人员：罗卫明 15889536675 461517365@qq.com；

资料管理人员：王攀松 15507511121 2465233375@qq.com。

2、乙方必须确保其上述项目经理部成员常驻现场组织施工，未经甲方许可不得更换和擅自离场。其中项目经理保证每月驻场天数不少于 22 天。

3、乙方指派的项目经理，负责决定合同履行过程中与乙方有关的具体事宜，不得同时担任其他项目的负责人，否则视为乙方配置人员不符合要求，应当向甲方承担本合同价款 5% 的违约金外还应当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4、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其指派的项目负责人及现场主要管理人员的近 3 个月社保证明的复印件，上述主要人员发生更换的，乙方应提前 7 天书面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并提供更换后人员近 3 个月社保证明的复印件，且变更人数不得超过两人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换，否则需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八、甲乙双方责任与义务

(一) 甲方责任与义务

1、应由甲方办理与本工程相关的施工所需的证件、批复和各种相关资料，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00MA4L2PGH3T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长沙金鹏支行

银行账户: 1901018009200039001

地址、电话: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天路 28 号金
瑞麓谷科技园 C8-C10 栋 601
号 0731-89786965

签订日期: 2023 年 12 月 28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67063109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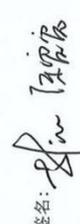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银行账户: 7627 7620 6415

地址、电话: 深圳市龙华区安宏基天曜广场 1
栋 A 座 19 层 0755-8175 5111

签订日期: 2023 年 12 月 28 日

都正产业园建设项目部分分项工程内部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室内装饰装修工程(2#栋装修标段)	开工日期	2024年03月01日	对工程的质量评定: 施工过程中建设行为规范、正确有效,取得了各专项检测的合格报告;建设资料收集齐全、真实、有效;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工程量,且工程实体质量符合国家现行相关验收规范的标准,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长沙九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09月12日	
合同编号	H3T202405105 沙湘江新区分公司	合同金额(元)	19680000	
验收范围及数量:				
范围: 2#栋-1至6楼及屋面、装饰装修; 电气; 给排水; 自控; 纯水; 气体; 实验室家具 已完成施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1月14日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工程部)	 签名: 2025.1.14	建设单位(审计部)	ZML 签名: 2025.1.14	建设单位(采购部) 高月 2025.1.14 签名:
建设单位(使用部门)	 签名: 2025.1.14	建设单位(采购部)	高月 2025.1.14 签名:	
监理单位	 签名: 2025.1.14	施工单位	 签名: 2025.1.14	

洁净度证明文件: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室内装修工程地建设2# 栋项目
- 2、建设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高新区麓天路28号
- 3、建设单位: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设计范围(一)、设计范围:2# 栋楼实验室

二、设计依据:

- 1、《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50736-2012)
- 2、《建筑机电工程抗震设计规范》(GB50981-2014)
- 3、《工业建筑节能设计统一标准》(GB51245-2017)
- 4、《科学实验室建筑设计规范》(JGJ91-2019)
- 5、《民用建筑热工设计规范》(GB50176-2016)
- 6、《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2015)
- 7、《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广东省实施细则 (DBJ15-51-2020)
- 8、《洁净厂房设计规范》(GB50073-2013)
- 9、《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8)
- 10、《压缩机、风机、泵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75-2010)
- 11、《电气装置安装工程低压电器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54-2014)
- 1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13、《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 14、《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591-2010

三、设计参数:

- 1、洁净室送风方式为独立中央空调集中管道上送风,下侧回(排)风,每个送/回(排)口都必须安装风量调节阀,通过调节阀的大小控制房间的送/排风量,确保洁净实验室内的压差。
- 2、洁净空调系统都采用集中送风形式,送风经过初、中、高效过滤后才能送到房间。
- 3、室外设计条件:参考(长沙市)

室外设计条件:

大气压力:(夏季):999.2hpa(冬季):1019.6hpa
 夏季空调室外干球温度:35.8℃ 夏季空调室外湿球温度:27.7℃
 夏季空调日平均温度:31.6℃ 夏季室外通风计算温度:31.2℃
 夏季最热月相对湿度:61% 冬季室外空调计算温度:-1.9℃
 冬季室外通风计算温度:4.6℃ 冬季最冷月相对湿度:83%

净化室内要求a:

夏季		冬季		换气次数		新风量
温度 (°C)	相对湿度 (%)	温度 (°C)	相对湿度 (%)	万(C)级 (次/h)	十万(D)级 (次/h)	%
20~24	45~65	20~24	45~65	15~25	10~15	13-100

净化系统设计说明

- (7)当冷源系统采用多台冷水机组和水泵时,应设置台数控制;对于多级泵系统,负荷侧各级泵应采用变频调速控制
- (8)空调水系统布置和选择管径时,应减少并联环路之间的压力损失的相对差额,当超过15%时,应采取水力平衡措施

- (9)风机和水泵选型时,风机效率不应低于现行国家标准《通风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761规定的通风机能效等级的2级。循环水泵效率不应低于现行国家标准《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 19762规定的节能评价值。

管径范围	阻力 MPa	管径 D	管径 > DN1050mm	DN1050mm ≤ 管径 ≤ DN1500mm	管径 ≤ DN1050mm
			管径限制	管径限制	管径限制
中压管径	1.2	7~12	参照《GB50177》	参照《GB50177》	参照《GB50177》
高压管径	1.2	60~50	参照《GB50177》	参照《GB50177》	参照《GB50177》
超高压管	1.1	20			参照《GB50177》
工业水系统管径	1.2	15~20			参照《GB50177》

图3-1 管径限制表

五、洁净室设计

空气洁净度

空气 洁净度等级(N)	大于或等于表中粒径的最大浓度值(pC/m ³)					
	0.1μm	0.2μm	0.3μm	0.5μm	1μm	5μm
1	10	2				
2	100	24	10			
3	1000	237	102	35	8	
4	10000	2370	1020	352	83	
5	100000	23700	10200	3520	832	29
6	1000000	237000	102000	35200	8320	293
7				352000	83200	2930
8				3520000	832000	29300
9				35200000	8320000	293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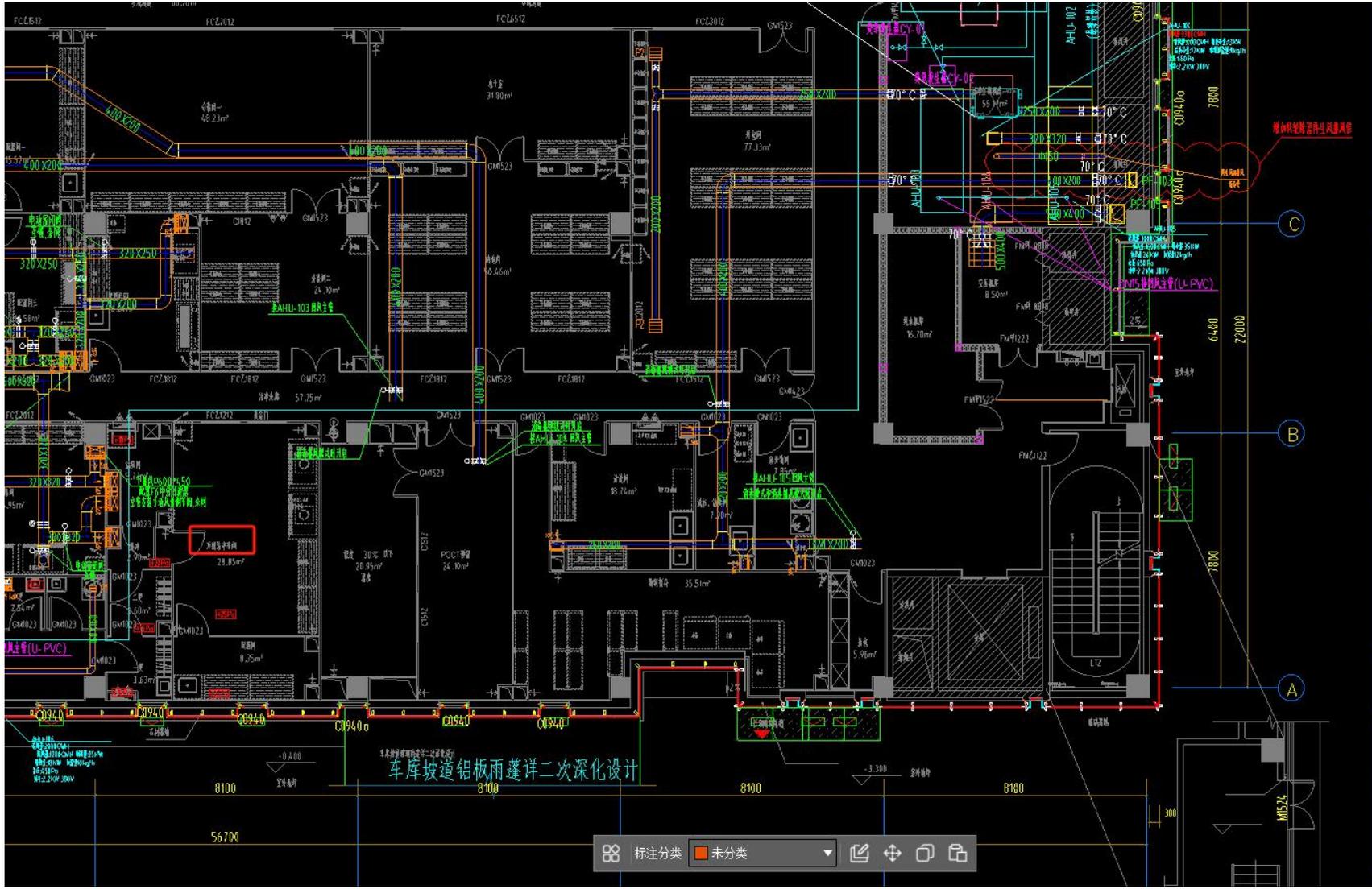
洁净室内的新鲜空气量应取下列两项中的最大值:

- 1 补偿室内排风量和保持室内正压值所需新鲜空气量之和。
- 2 保证供给洁净室内每人每小时的新鲜空气量不小于4.0m³。

洁净室的送风量应取下列三项中的最大值:

- 1 满足空气洁净度等级要求的送风量。
- 2 根据热、湿负荷计算确定的送风量。

洁净室的排风系统设计应符合下列规定:



For the better presentation of the architect:

- Refer only to written dimensions and grid line information as shown measurement -s are to be verified on site, where applicable before construction.
- This drawing is to be read in conjunction with the specification and conditions of contract and with general architectural plans, structural plans and all other related drawings. Notify the Architect immediately of any discrepancy found thereon.
- Similarly numbered drawings not showing the latest revisions are to be superseded.

AMENDMENT/ISSUE REGISTER:	
原图 REV.	备注说明 DESCRIPTION
A/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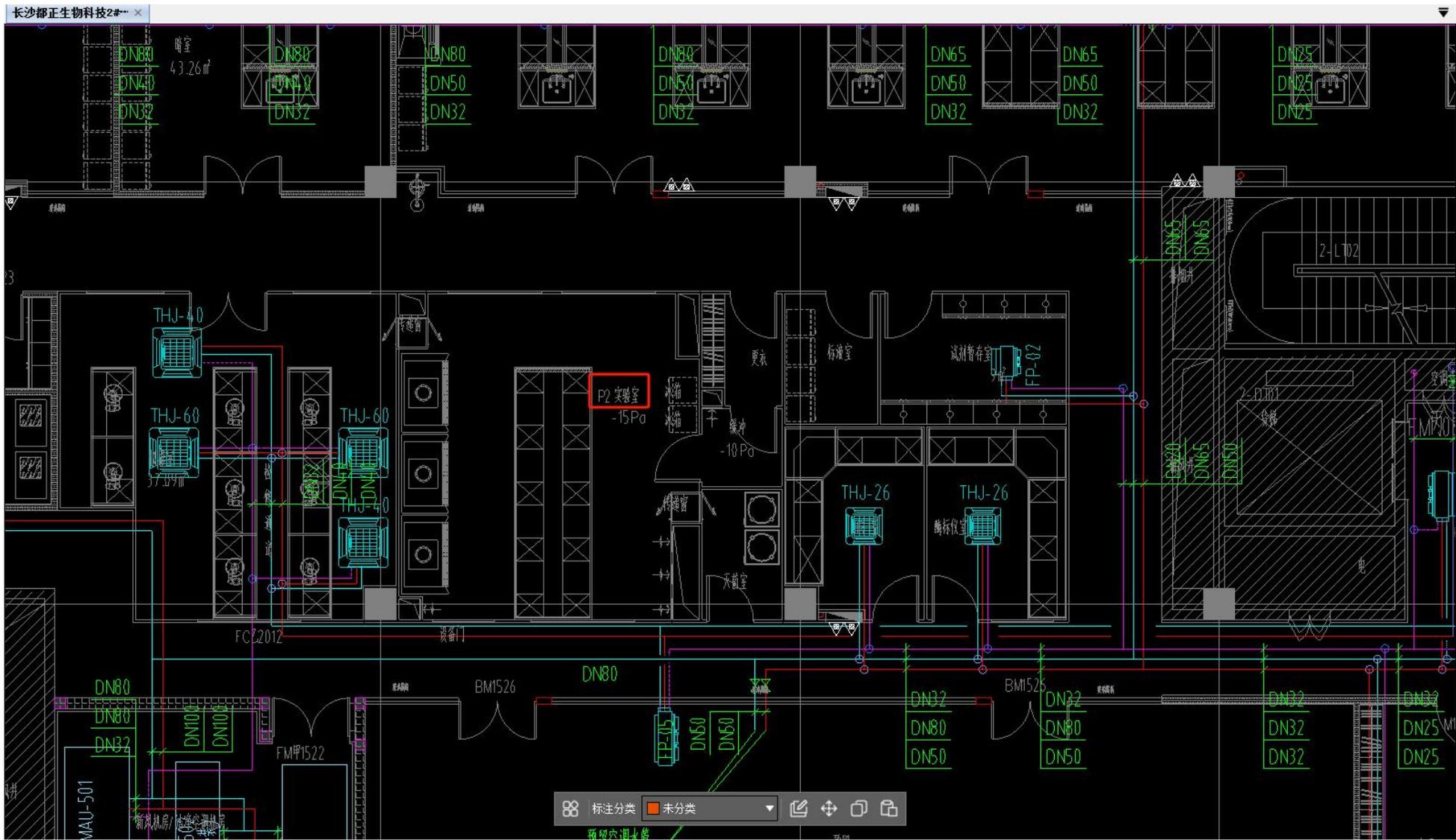
注册执业印章 REGISTERED STAMP

出图印章 PRINT STAMP

客户名称 CLIENT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PROJECT NAME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1B#楼

图样名称 DRAWING TITLE
一层暖通排风管平面布置图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SHENZHEN ASSOCIATION OF INTERIOR DECORATION INDUSTRY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总部及研究生产基地
建设项目2#栋研究院及分析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

荣获2024中国深圳室内装饰行业

优秀实验室、净化工程奖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2024.12.22

业绩 4、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8-440305-04-05-230881001001

标段名称：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建设单位：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813.514457万元

中标工期：按照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谭龙

本工程于 2023-11-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2-2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乐江贵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12-21



谭龙

查验码：150133527940734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 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
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工程地点：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新大楼 B 座

发 包 人：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承 包 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1 月 12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承包人（全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及范围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 39 号（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新大楼）

工程规模：本工程建设面积为 2123.33 平方米，使用面积为 1341.39 平方米。本工程建成后预计涵盖标准检测、药学研究和药品开发、粤港澳中成药注册/检验/研发四大服务板块，将面向深圳市及粤港澳大湾区的企业、高校、科研机构等单位提供综合性分析测试服务。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属于“交钥匙”EPC 总承包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消防报验、设备及家具采购和安装、竣工图绘制、竣工后室内空气处理及检测等。

建筑工程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装饰装修、给排水、电气、暖通等所有专业，专项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智能化、实验室家具、办公设备及家具、消防、照明等所有专项。

建筑工程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装饰装修工程、**净化工程**、强弱电工程、给排水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自控工程、气体工程、消防工程、实验室家具、办公设备及家具、窗帘、门禁门锁、走道宣传展示框、门标识标牌、报批报建等。

发包人在本工程实施过程中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增减部分内容,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二、设计依据

详见设计任务书。

三、合同工期

本工程总工期为 150 天, 具体开始执行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合同总工期内须完成设计、施工、调试、验收(承包人负责在合同工期内通过住建部门消防验收)等所有相关工作, 并须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

四、设计标准和工程质量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 在满足国家相关规范标准要求, 且保证达到使用功能的前提下, 按照发包人分配的限额控制设计, 严格控制技术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的不合理变更, 保证合同总价不被突破。

工程质量目标: 依据国家相关工程质量标准及工程施工验收规范, 须至少达到合格标准。主要标准规范包括: 1)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 50210-2018); 2)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3)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0); 4)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18580-2017); 5) 《建筑涂装工程技术规范》(GB50223-2017); 6)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0); 7)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8)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GB/T 50312-2016); 9) 《建筑内墙面涂料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2-2020); 10) 《消防设施通用规范》(GB 55036-2022); 11)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通用规范》(GB 55024-2022); 12)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43-2016); 13)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8-2018); 14) 《建筑给水排水与节水通用规范》(GB 55020-2021); 15) 《科学实验室建筑设计规范》(JGJ91-2019)。

五、合同签约总价

合同签约总价金额[¥8135144.57]元(人民币大写: [捌佰壹拾叁万伍仟壹佰肆拾肆元伍角柒分]), 其中: 增值税金额为[¥671709.18](大写: [陆拾柒万壹

仟柒佰零玖元壹角捌分])，不含增值税金额为[¥7463435.39]元(大写:[柒佰肆拾陆万叁仟肆佰叁拾伍元叁角玖分])，增值税税率为[9]%)。合同履行期间，如国家税务机关调整增值税税率，双方同意保持合同约定的不含税单价或总价不变，相应调整合同含增值税单价/总价金额。

一 本合同签约总价为暂定价。设计费总价包干，结算时不予调增。建安费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在经发包人审定的施工图范围内据实结算。合同综合单价包括且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机械费、加工制作费、运输费(含装卸)、保险费、仓储费、安装费、甲供设备保管及施工配合费、水电费、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夜间施工费、赶工费、已完成工程及设备保护费、临时设施保护费、二次搬运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专业工程措施费等)、规费、管理费、利润、应纳税费等一切费用，以及向政府相关部门报装报建费、验收费、质保期维护和保障费，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费等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工程竣工结算时，由相关单位对发包人书面确认的竣工图进行结算审计，其中设计费为总价包干，结算时不予调整。本工程的最终竣工结算价以发包人审定价为准，且不得超过合同签约总价。如最终审定价格超出合同签约总价，支付上限为合同签约总价。

六、付款方式

(一) 付款进度

1、预付款:

(1) 本工程的预付款比例为合同总价的 30%，即：¥2440543.37 元，大写：**贰佰肆拾肆万零伍佰肆拾叁元叁角柒分。**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时间：合同签订且在承包人提供合法等额的预付款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如遇财务审批流程导致延迟支付，承包人应予以谅解，但延迟支付时间最长不超过 15 个工作日，否则发包人应按照银行同期 LPR 的三倍向承包人支付利息)。

(3) 预付款抵扣:

预付款的抵扣方式、抵扣比例和抵扣时间安排为：**预付款从第二次支付工程进度款时起扣，分 3 期等额扣回。**

2、进度款（按月工程进度申请付款）：

(1) **施工过程中发包人按月向承包人支付工程进度款。**承包人应于开工后次月5日前向发包人提交当月合格工程量计量报告，若承包人未能在此期限提交本次合格工程量计量报告，其行为导致的延期付款及相关责任由承包人自负。监理工程师在承包人提交报告后5日内对其已完合格工程量进行计量。发包人根据监理工程师的合格工程量计量结果，在15个工作日内按当月已完合格工程量的工程价款的85%向承包人支付工程进度款（如遇财务审批流程导致延迟支付，承包人应予以谅解，但延迟支付时间最长不超过15个工作日，否则发包人应按照银行同期LPR的三倍向承包人支付利息）。**按月支付的工程进度款最多支付至合同价款的80%。**

(2) 当已支付工程款总金额累计至合同价款的80%时，暂停支付工程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90%，结算工作全部结束后支付至工程结算总造价的97%，并预留结算价的3%作为质量保修金（待2年保修期满后支付）。如遇财务审批流程导致延迟支付，承包人应予以谅解，但延迟支付时间最长不超过15个工作日，否则发包人应按照银行同期LPR的三倍向承包人支付利息。

(3) 发包人不支付未付款额的利息。

(4) 本项目中标金额不能作为总价包干依据，最终结算价以实际审核为准。承包人应根据项目要求和现场情况，详细列明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以及所有人工、管理、财务等所有费用，如承包人遗漏工程量清单内容，均由其自负责任，发包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二) 其他约定

1、每次申请付款时承包人须提供合法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申请支付结算款时，承包人须将保修款发票一同开具。承包人迟延提供发票的，发包人的付款期限相应顺延。

2、本合同所称合同价、已完工程造价、结算价、余款等各种价款均指含税价。

(三) 承包人指定的收款账户：

账户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 由于设计错误，对项目造成不良影响的，或引起质量问题给发包人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的，承包人除应承担发包人因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包括直接和间接损失）外，承包人还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款 1% 的违约金；

(5) 以上四项赔偿总额不设上限，并在结算款中扣除。

5、如承包人所派人员工作作风、工作进度、工作质量等不能令发包人满意（发包人应提供相应证据证明），发包人提出后，承包人应 2 日内更换人员直至能够为发包人提供优质服务为止，否则承包人应当向发包人承担 1000 元/人的违约责任，发包人可从当期应付费用中扣除。

十六、其他约定

1、本合同一式捌份，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

2、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应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发包人：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约时间：2024.1.12

承包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王宝新

签约时间：2024.1.1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 2024 年 6 月 24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39号湾区创新中心 大楼6层	建筑面积	2123.33m ²	工程造价	813514 4.57元
结构类型	筒体结构	层数	地上:	31	层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02月27日	验收日期	2024年06月24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廖限华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主任		廖限华
2	王川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王川
3	黄泳怡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档案负责人		黄泳怡
4	邱智水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五管		邱智水
5	陈启刚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技术		陈启刚
6	谭龙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谭龙
7	谢海宇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谢海宇
8	李建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建新
9	谭华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谭华
10	张涛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张涛
11	梁添儒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梁添儒
12	王发清	深圳宏一科技	施工员		王发清
13	曾志平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曾志平
14	阮明雄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阮明雄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合格。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廖振年</p> <p>2024年6月24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谭小华</p> <p>2024年6月24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谭龙</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谭龙</p> <p>2024年6月24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谭</p> <p>2024年6月24日</p>	<p>物业单位:</p> <p>(公章)</p> <p>谭</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谭</p> <p>2024年6月24日</p>
---	--	--	---	--

* GD - E 1 - 9 1 4 / 6 *

履约评价备案表（工程）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招标项目编号	2308-440305-04-05-230881001001		
项目负责人	廖振华	联系电话	13537843046		
工程项目名称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	招标类型	公开招标		
承包商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装饰装修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联系电话	15012748855		
中标金额	8135144.57（万元）				
合同履行时间	自 2024 年 2 月 27 日至 2024 年 6 月 24 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人员配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履约质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进度控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协调配合与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综合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它情况说明					
监理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4 年 7 月 18 日			
履约评价小组意见（签名）：		郭智立 王 黄 陈 2024 年 7 月 19 日			
采购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廖振华 2024 年 7 月 19 日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荣获 2024中国深圳室内装饰行业工程类
优秀实验室、净化工程奖

参建单位: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编号:SAID20241021016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2024.12.22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SHENZHEN ASSOCIATION OF INTERIOR DECORATION INDUSTRY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
建设工程
(设计施工一体化)

荣获2024中国深圳室内装饰行业

优秀实验室、净化工程奖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



业绩 5、光明银星合成生物产业园凤鸣谷 B 栋装修工程

合同审核
编号 202410006

合同编号 GMXF-20241112-0048

光明银星合成生物产业园凤鸣谷 B 栋装修工程

施 工 合 同



发包单位：深圳市光明星发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

发包单位（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光明星发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为明确合同内容及合同双方的权利与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深圳市的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光明银星合成生物产业园凤鸣谷B栋装修工程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内容及承包范围

1.1 工程名称：光明银星合成生物产业园凤鸣谷B栋装修工程；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公常路与光侨路交汇处东南侧光明银星合成生物产业园B栋二层和三层。

1.2 工作内容及施工范围

1.2.1 本合同主要工作内容及施工范围为：光明银星合成生物产业园凤鸣谷B栋二层和三层的实验区和办公区（除二层和三层电梯厅和接待厅以外）的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新建砖砌墙体、钢筋混凝土梁柱、地面（瓷砖、地坪漆、防静电地板）、天花吊顶（石膏板、铝扣板、软膜）、天花油漆喷刷、墙面（块料、木饰面、碳晶板、乳胶漆）、防水工程、踢脚线、门（玻璃门、木饰面门、防火门、设备门）、洗手台、茶吧台、电气配管、电气配线、电缆、网线、开关插座、灯具、给排水、暖通系统、弱电工程等；施工图范围内的最后收口封堵修补、材料二次搬运、建筑垃圾清理外运等。

1.2.2 其他要求

(1) 负责因施工过程中造成的结构及建筑修复工作，负责施工期间及竣工后将所有的废料和垃圾清理并运走；

(2) 乙方为满足工期，需在晚上进行加班施工，由此引起的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照明、赶工费等的增加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3) 乙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和施工组织方案编制者必须到工地进行实地踏勘，并针对现场情况、工期要求，施工图要求及相关规范规定的要求，编制具有针对性、可操作的实施方案；

(4) 本项目必须满足招标文件和本合同约定的要求，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及规范，通过政府报批报建、备案，并满足甲方的使用要求；

(5) 满足当地政府的施工要求，由甲方向政府有关部门申请报建，乙方配合甲方通过施工报建，具备当地政府要求的相关资质，若乙方不具备政府要求的施工要求，导致甲方工程

无法进行，由乙方承担甲方的赔偿责任，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6) 负责与本项目其他施工单位的配合工作，成品及半成品保护工作；

(7) 负责完成本工程所需要的所有相关措施工作，包括防雨防潮措施、安全措施；

(8) 负责提供驻场工程人员相关信息表，在施工工程中接受甲方或物业公司的专项或例行检查；

(9) 按照行业相关规范标准及甲方相关其他要求进行图纸设计及功能完善。

1.2.3 工作界面划分

(1) 依据设计图纸，结合现场土建及水电装饰装修部分，地面改造、墙面拆除、墙面块料拆除、天花和墙面腻子油漆铲除等室内拆除工作，以及施工造成建筑损坏修复等工作，并完成空调、智能化等现场施工的工作。

(2) 乙方自行负责施工范围的安全防护设施。

(3) 乙方自行负责其施工范围区域的成品保护，包括防损坏、丢失、污染等，并承担由此所产生的损失，直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4) 乙方自行负责，加工、施工、安装所需的水管、电缆电线、配电箱、计量水电表等的采购及安装，甲方协调所能提供的水、电源接驳点，但费用须由乙方自行承担，施工用水用电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自行挂表并按时交费给甲方；甲方收取安全、文明施工保证金 2 万元、配合费不计取。当现场施工用水、电压不能满足要求时，乙方须自行设法解决，以完成其进度要求。

(5) 施工图纸未体现部分：现场与施工图不符的拆建工程、原给排水管暗藏、给排水及电气工程的接驳等完善工程；设计错误，漏项及图纸未体现的结构改造要求及辅助措施等所有满足使用要求的一切费用。

(6) 不包括以下内容：二层和三层的电梯厅和接待厅的装修，装修范围内的办公区的办公家具及移动家私的采购及安装、艺术挂画、装饰品、绿植及花盆、公司 LOGO、实验室家具、实验室设备、消防栓、喷淋系统、自动报警、应急照明系统、防排烟系统。

(7) 含至配电房的低压配电柜的主电缆接驳，电缆头制作安装。

1.3 工期

自接到甲方开工指令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竣工完成且通过甲方和物业公司的验收。工期不因节假日、恶劣天气、非甲方过错而调整。因不可抗力因素、甲方过错所延误的工期，经双方协商一致后作出相应调整，并以此确定竣工日期，具体延长时间以双方在延期事项出

现后 10 日内书面签署的延长工期确认函为准，逾期签署书面确认的，视为乙方对工期无影响（后补确认函视为无效），不予调整工期。

1.4 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包干方式，综合单价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含主材费、辅料费、材料运杂费、运输损耗费、采购及保管费、材料检验试验费、水泥砂浆塞缝及材料费、预埋件费、所有检测费、防雷系统费等）、图纸设计（含深化设计）费、施工图设计费、技术措施费用、制作安装、拆除和恢复等施工费、场内运输费、二次深化费用、搬运费、二次运输费、甲供材料的保管及安装费、措施费（含临设、安全、文明施工费等）、防疫费用、夜间施工增加费、成品或半成品保护费、工程保险及意外伤害保险、报批报建费、其他措施费、水电费、水电费押金、管理费、规费、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且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验收合格、包检验试验、包竣工备案、包质量保修等相关服务。合同综合单价不会因现场施工条件、费率、税金、材料涨价、疫情、人工费、政策原因等因素而调整。

第二条 合同价款

本工程暂定增值税含税价格为：¥6,111,524.05 元，大写：人民币陆佰壹拾壹万壹仟伍佰贰拾肆元零伍分；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格为：¥5,606,902.80 元，大写：人民币伍佰陆拾万陆仟玖佰零贰元捌角整；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9%，增值税税额为：¥504,621.25 元，大写：人民币伍拾万肆仟陆佰贰拾壹元贰角伍分。

本合同价为暂定价，仅为工程款支付参考依据之一，最终价款以双方结算为准。

第三条 付款方式

3.1 工程付款方式如下：

3.1.1 乙方收到甲方开工指令后 3 日内组织人员进场施工，本工程无预付款；

3.1.2 乙方完成工程进度的 50%且达到暂定总价的 50%，经甲方验收完成且书面签章确认后，乙方向甲方提交付款资料，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付款资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暂定总价的 30%。

3.1.3 乙方完成工程进度的 80%且达到暂定总价的 80%，经甲方验收完成且签章确认后，乙方向甲方提交付款资料，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付款资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暂定总价的 20%。

3.1.4 乙方完成全部工程，经甲方和物业公司验收完成并书面签章确认后，乙方向甲方提交付款资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暂定总价的 80%。若本合同工作内容存在较大调减，导致调差后的实际合同价低于本合同暂定总价的 80%，乙方应按调差后实际合同

第十九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19.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9.2 除质量保修外，甲乙双方履行合同的全部义务，乙方向甲方交付竣工工程，甲方结算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19.3 合同终止后，乙方应当履行保修、协助、保密等义务。

第二十条 双方联系人及通讯地址

20.1 甲方联系人：张桂权

电话：13509694888

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光路 1301 号银星科技大厦 D 区 11 楼

邮箱：988@szyxjt.com

20.2 乙方联系人：罗济宏

电话：13686856667

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 1 栋 A 座 19A01

邮箱：luojihong525@qq.com

注：邮箱为双方电子版文件往来的有效通讯方式

第二十一条 附则

21.1 以下附件均为本合同的补充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如下：

21.1.1 附件一：廉洁合作协议书；

21.1.2 附件二：承包商施工现场管理制度；

21.1.3 附件三：关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

21.1.4 附件四：《光明银星合成生物产业园凤鸣谷 B 栋装修工程-工程量清单》；

21.1.5 附件五：《建筑安装工程材料设备参考品牌库》。

21.2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三份，乙方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银星发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乙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合同签约地：深圳市龙华区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光明银星合成生物产业园凤鸣谷 B 栋 (基因生物) 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银星合成生物产业园凤鸣谷 2-B 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星发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6111524.05 元	实际开工日期		实际初验日期	
施工内容	2-B 栋二层和三层的实验区和办公区(除二层和三层电梯厅和接待厅以外的)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新建砖砌墙体、钢筋混凝土梁柱、地面(瓷砖、地坪漆、防静电地板)、天花吊顶(石膏板、铝扣板、软膜)、天花油漆喷刷、墙面(块料、木饰面、磁晶板、乳胶漆)、防水工程、踢脚线、门(玻璃门、木饰面门、防火门、设备门)、洗手台、茶吧台、电气配管、电气配线、电缆、网线、开关插座、灯具、给排水、暖通系统、弱电工程等。				
验收结果	<p>1. 三梯按使用单位施工,各层主工图(卫生间修改)修</p> <p>2. 强弱电桥架桥架、收管;桥架桥架桥架防胶、连接盖板</p> <p>3. 强弱电桥架</p> <p>4. 天花过线盒封盖、洞口封堵,卫生清理</p> <p>5. 弱电吸尘器清理</p> <p>6. 天花板体材料收管(45度)</p> <p>7. 水角,风角,收管收管</p> <p>8. 空调换新线施工</p>				
监理意见					
建设单位		宏一公司		施工单位	
经办人(专业工程师): 刘红 2015.5.15	审计与法务: 马小真 2015.5.15	工程管理部门: 陈晨 2015.6.15	成本(造价)管理部门: 江斌 2015.5.15	负责人: [Red Seal] 2015.5.15	

说明: 1. 实际开、竣工日期打印时需空白, 由建设单位现场工程师按实填写;
2. 如本项目无监理单位参与监管, 监理意见签字栏由建设单位现场工程师写明情况。

业绩 6、龙岗人民医院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1-440307-04-01-989626001001

标段名称: 龙岗区人民医院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89.110555万元

中标工期: 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 覃建斌



本工程于 2023-12-2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3-18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3-18



查验码: 2824966389044797 查验网址: <https://www.szz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合同编号

JJB0202400009

合同编号: JJB 20240009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龙岗区人民医院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爱心路 53 号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承 包 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承包人（全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岗区人民医院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爱心路 53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将健康管理服务中心大楼 20 层建设成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规模 1533.33 平方米，具体改造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强电工程、弱电工程、消防电工程、消防水工程、自控系统工程、集中供气工程、智慧实验室工程等。本项目概算总投资 1411.82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___%；集体资本___%；民营资本___%；外商投资___%；混合经济___%；其他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强电工程、弱电工程、消防电工程、消防水工程、自控系统工程、集中供气工程、智慧实验室工程等。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无。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4月1日; (具体以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8月2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国家、省、深圳市及现行行业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壹仟零捌拾玖万壹仟壹佰零伍元伍角伍分 (¥10891105.55);

其中:

-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万陆仟陆佰捌拾玖元陆角（¥176689.6）；
-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拾捌万元整（¥480000）；

（工程最终结算总价以审计部门的审定价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4月24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公章） 承包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龙岗区人民医院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 2015年6月1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龙岗区人民医院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爱心路53号	建筑面积	1533.33m ²	工程造价	10891105.55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安全管理委员会	监督编号	XSGC240715000270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S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杨洋
副组长	曾振强、朱浩晖
组员	张颖、李伟、张长波、宋兴念、罗济宏、王永正、林文楚、蔡坚南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杨洋	张颖、李伟、张长波、宋兴念、罗济宏、王永正、林文楚、蔡坚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曾振强	张颖、李伟、张长波、宋兴念、罗济宏、王永正、林文楚、蔡坚南
工程质控资料	朱浩晖	张颖、李伟、张长波、宋兴念、罗济宏、王永正、林文楚、蔡坚南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电梯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杨洋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项目负责人		杨洋
2	蔡坚南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现场代表		
3	朱浩晖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现场代表		
4	张颢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张颢
5	宋兴念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宋兴念
6	李伟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李伟
7	张长波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长波
8	罗济宏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9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 1 - 9 1 4 / 5 *

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工程				
会议主题: 竣工验收会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会议时间: 2025年 6 月 16 日 16 时 30 分				
主持人		记录人		
会议地址:				
参加会议人员签到				
1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2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建设单位)			
3				15989300603
4				
5			工程师	1302628525
6			VP	13726301198
7			设计师	18709864259
8			基建办	13544151533
9			中心院	15692008706
10			网络中心	13332895684
11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 公司 (监理单位)		助理
12				
13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总工程师	13686856667
14				13522833169
15			工程师	19903066518
16				
17				
18				
19				
20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 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经理	15117653671
21				
22			项目经理	1370429081
23	深圳市汇信医院(新址)项目 部		工程师	1562701024
24	众泰建设		设计师	13810618562
2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 6、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 7、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8月1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颖 注册号: 4011421 有效期至: 02月12日 2025年6月1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颖 2025年6月16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伟 2025年6月16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	--	--	------------------------------------



业绩 7、质检研发建设项目深化设计与装修施工

质检研发建设项目深化设计与装修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TJLSW. TJ. 202404002

合同签订地: 南昌市高新区

一、合同协议书

甲方: 【江西泰吉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06MABN5BB56Q】

通讯方式: 收件人 【吴奔虎】, 联系电话 【18879445967】, 电子邮件

【326321293@qq.com】

邮寄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昌东镇瑶湖西七路 55 号办公楼 3 楼】

乙方: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7063109L】

通讯方式: 收件人 【王发清】, 联系电话 【13713806153】, 电子邮件

【405261641@qq.com】

邮寄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 A 座 19 层】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和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以下简称新版药品 GMP)等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江西泰吉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质检研发建设项目

2、工程地点: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太常北一路、子礼二路

3、工程内容：

江西泰吉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质检研发建设项目主要包含以下内容：

3.1 深化设计

3.1.1 根据甲方提供的施工图进行深化设计、施工。

3.1.2 及时向甲方提交深化设计施工图纸和资料。

3.1.3 深化设计后，重新统计工程量清单，原则上工程总量不应超出招标确定工程量。乙方要本着负责的态度根据实际需要增加或减少工程量，工程量清单范围以外的量由甲方认可后或甲方要求增加的工程量方可进行增补。但漏项由乙方承担。

3.1.4 乙方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一个月内完成 BIM 设计，并提交甲方。

3.2 工程施工安装主要内容：

3.2.1 江西泰吉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质检研发建设项目施工范围为质检研发区一至四层及屋顶除楼梯、卫生间及货梯间外所有区域，包括微生物实验区、理化实验区和辅助区等功能区的装修工程、电气系统（含强电、弱电，监控与门禁系统）、气路系统、给排水系统、工艺空调、通风系统、自动控制系统、实验台柜、废气处理系统、消防系统等设备设施、材料采购与安装。

3.3 验证及验收特别要求：

3.3.1 净化区：乙方按规范完成净化空调（含空调机组）系统及洁净室、空调系统自控系统（BMS）等 DQ/IQ/OQ/PQ 及 CSV 验证方案编制，组织验证实施，验证过程中所使用的仪器、耗材由乙方提供。验证合格后，由甲方委托当地主管部门指定的第三方进行验证测试，若测试不合格的，应由乙方全权负责整改，直至合格。第三方测试不合格，第三方测试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在工程款中扣减；

3.3.2 样品室、阴凉留样室、留样室等需特殊控制温湿度的功能区，应满足控制要求并验证符合要求。

3.3.3 乙方验证实施完成后完成验证报告，10 个工作日内提交给甲方，并确保符合洁净实验室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3.2.4 乙方完成与验证相关的测试和检测工作，并提供完整的设备、电器、仪器、仪表和各种材料出厂合格证明资料、说明书、合格的测试、检测和验收记录、表格、报告等。

(二) 工程承包范围、内容、要求

1、施工范围、内容：按甲方确认的用户需求书（URS）、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备及工程量清单和有关变更文件、资料，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以及双方签订的有关协议所包含的内容。

2、工程开工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施工方案和工程进度计划包括工程进度图，经甲方确认后实施。

3、乙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纸、国家及行业施工规范标准和施工方案施工，如出现与安装工程施工产生冲突，或发生施工方案不够完善，影响工程质量和进度，由双方协商解决，乙方应完善施工方案并报甲方确认，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改变施工方案。

4、乙方所有工程材料、设备进场后需经甲方验收，在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在工程项目中使用。施工质量存在问题，甲有权责令乙方整改、返工、更换直至达到质量合格为止，工期不得顺延。

5、乙方在施工前须对甲方提供的图纸进行图审和二次设计，二次设计经甲方及设计单位确认后方可施工。

(三) 合同工期

1、开工日期：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04 月 20 日（具体以甲方通知为准）；合同施工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根据甲方要求可及时调整。

2、附件《合同清单》中约定的由乙方采购的设备应于 2024 年 06 月 25 日前采购完成、运抵工程地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

(四)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本招标工程的招标质量要求达到优良。依照国家及有关行业颁发的施工质量验评标准对施工质量进行验评，依照国家《检验检测实验室技术要求验收规范》《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相关质量要求组织施工和验收。

(五) 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捌佰零叁万捌仟圆整（小写¥：8038000.00元，不含税总金额 7374311.93 元，增值税税额 663688.07 元）。（本合同采用固定合同

总价包干形式，核减不核增，即结算时，据实结算，结算价超过总价，按总价计，低于总价按实际价计。原报价 1036.8586 万 元，优惠报价 803.8 万 元，结算时若有核减，则按此优惠比例（22.5%）下浮，签证另计）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签订时间在后者优先适用：

- 1、本合同履行期间甲方与乙方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 2、本合同协议书
- 3、用户需求书 (URS)
- 4、甲方针对本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 5、中标通知书（如有）
- 6、本合同专用条款
- 7、本合同通用条款
- 8、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会议纪要等）
- 9、乙方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
- 10、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1、图纸；
- 12、设备及工程量清单；
- 13、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 本合同《合同通用条款》约定的内容与《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内容相冲突时，以《合同专用条款》所约定的内容为准。本合同《合同通用条款》和《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内容与双方共同签署的本合同补充或修正文件所约定的内容相冲突时，以双方共同签署的本合同补充或修正文件所约定的内容为准。

（八）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经甲方确认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 履约保证金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后 7 日内，应向甲方交纳相当于中标价 5% 的履约保证金（或甲方指定银行开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履约保函）。乙方出现违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签订合同后不按时组织人员进场施工、进场以后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等）的，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扣除相应款项作为违约金，履约保证金不足的，乙方应于 7 个工作日之内补足，不按时补足的，甲方有权从任一笔合同款中扣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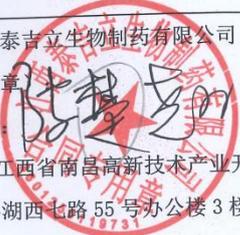
在乙方无任何违约行为的情况下，履约保证金在完成本项目总工程量 40 % 后，7 个工作日之内无息退还乙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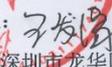
(十一) 廉政建设

乙方支持甲方的廉政建设，在双方合作开展过程中，若发现甲方经办人员出现索、拿、卡、要、不公正等情形，应向甲方监管部门进行投诉举报。投诉电话：0791-88162179，受理人：艾经理。若甲方发现乙方及其工作人员采取不正当手段行贿甲方工作人员，甲方有权根据情节严重情况采取以下相应措施：面谈或书面通知乙方整改、暂停业务往来、终止一切业务关系并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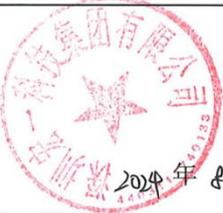
(十二) 合同生效

- 1、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04 月 10 日
- 2、合同订立地点：江西南昌市高新区
-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江西泰吉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章）：
委托代理人：
地 址：江西省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昌东镇瑶湖西北路55号办公楼3楼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莲支行
帐 号：3618 9999 1011 0007 2160 2
税 号：91360106MABN5BB56Q
签约时间：2024年04月10日

乙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章）：
委托代理人：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01
电 话：0755-81755111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帐 号：7627 7620 6415
税 号：91440300567063109L
签约时间：2024年04月10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江西泰吉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质检研发建设项目			合同编号	TJLSW. TJ. 202404002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4层	工程地点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太常北一路、子礼二路
开工日期	2024年4月20日	竣工日期	2024年8月18日	验收日期	2024年8月25日
验收内容	<p>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保证资料、各分部工程验收资料齐全、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验收标准，施工技术资料和竣工验收资料齐全。</p> <p>实物质量：经施工、设计、建设等单位共同验收、工程质量符合图纸设计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本工程能满足建筑结构安全使用功能和观感要求，实物质量优良。</p>				
验收结论	经验收符合设计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符合设计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张长波 单位负责人：王宝新  (公章) 2024年8月18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罗卫明 单位负责人：谢培勇  (公章) 2024年8月25日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廖久连 单位负责人：陈慧新  (公章) 2024年08月25日				

项目履约评分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江西泰吉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评价日期	2024年12月20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装饰装修专业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王宝新 /15012748855	项目负责人	张长波
工程名称	江西泰吉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质检研发建设项目		
承包范围	深化设计、装修工程、电气系统(含强电、弱电, 监控与门禁系统)、气路系统、给排水系统、工艺空调、通风系统、自动控制系统、实验室家具、废气处理系统、消防系统、实验室家具等设备设施、材料采购与安装。		
工程地点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太常北一路、子礼二路	工程合同价	803.8万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机构人员配备 (15分)		15	
技术经济实力 (20分)		20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0分)		36	
工期控制 (10分)		10	
协调配合与服务 (15分)		15	
合计		96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建设单位(公章):</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年 月 日</p> </div> </div>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附件 8、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际总部基地工程(EPC)

合同编号:

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际总部
总部基地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 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际总部基地工程(EPC)

工程地点: 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红花路与瑞香路交叉口东南侧河套科创中心B栋14-18楼

发 包 人: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河套分院(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国创中心国际总部)

代建单位: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 年 4 月 30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河套分院（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国创中心国际总部）

代建单位（全称）：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代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及范围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际总部基地工程（EPC）

工程地点：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红花路与瑞香路交叉口东南侧河套科创中心 B 栋 14-18 楼

工程规模：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际总部基地建设项目，选址福田保税区河套科创中心 B 栋 14-18 楼，项目总建筑面积 5412.79 m²，主要建设生物医药创新平台、高性能材料创新平台等实验室和 16 楼综合行政办公区。功能划分包括但不限于实验室管理系统、公共设备平台、湿实验室、干实验室、细胞间、功能实验室、展厅、展示系统、会议室、报告厅、办公室、办公设备、动物房、服务器机房、空调机房、化学品中间仓、危险废弃物中间仓、配套供气与纯水系统等。其中 B 栋 14\15\17\18 层均预留实验室排风系统、供电系统、给排水系统等专业配套，楼顶设有设备层，用于通风及废气处理设备安装；项目总投资约 2148 万元。2027 年 7 月 30 日前完成项目竣工验收并移交，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完工交付河套科创中心 16 楼全部和 17 楼大部分（不低于 85%），其余 14、15、18 楼按发包人要求或财政资金到位情况分期建设。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河套科创中心 B 栋 14-18 楼进行改造装修，实施内容包含装修区域内的报批报建、设计和施工（含相关采购）。

一、报批报建：从设计阶段到竣工验收备案阶段所有的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审查、环保备案、环保验收、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用水用电、施工许可证、竣工验收等（消防备案配合业主）。

二、设计：包含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竣工图编制、BIM 设计等以及该项目相关的配合服务工作(包括前期各项报审配合、施工配合和结算审计配合等)。

三、施工： 1.工程实施阶段包括：深化设计、制作、供应、安装、试验、保修等。 2.工程实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二次深化设计、场地整理、拆除及加固、临水临电、成品保护、建筑装修装饰、建筑给水排水、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消防改造工程、智能建筑、会议系统工程、展厅展示系统、实验室管理系统、标识标牌工程、气体动力系统、洁净系统、实验室特气系统、废水废气工程（不含污水处理机房内设备采购及安装）、纯水工程、降噪设备深化设计与采购施工、实验设备采购与安装、实验家具、办公家具、办公设备、开荒保洁（2次）、室内空气净化（2次）和与本工程相关的第三方检测等，及招标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和发包人下达实施任务所包含的全部工程相关内容。 3.其他工作还包括：(1)负责完成承包范围内涉及到的所有需深化设计的项目和工作。(2)负责施工 BIM 模型和竣工 BIM 模型搭建。(3)负责专家论证及湿实验室、干实验室、细胞间、功能实验室等专项实验室的评审、检测及验收等工作（如有需要）。(4)协助发包人完成报批报建。(5)负责与项目所在建筑物业单位办理相关进场手续，并签订安全管理协议。(6)负责质量、工期、安全文明等所有工作。(7)负责施工期间材料设备进入福田保税区内的相关报关手续，并承担相应的费用。(8)负责完成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增减的工作内容和发包人书面通知增加或调整的其他工程。(9)负责配合与本项项目相关的其他仪器设备供应商和家具厂家的供货、安装工作，为其现场实施安装提供必要的便利，并对其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进行管理。(10)负责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择其高者）进行装修材料和装修成果空间的检测、检验、测试、实验，包括室内环境、照度、

空调系统、节能绿建等的检测，并制作材料样板、视觉样板、施工样板等所有工作。(11)负责完成本工程的工程验收及移交，并负责与专项验收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包括第一批移交场地的提前验收沟通、移交、与项目整体验收、移交的衔接工作等。

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二、设计依据

详见设计任务书。

三、合同工期

总工期：852 日历天，设计期限：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

施工工期：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7 年 7 月 3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完工交付河套科创中心 16 楼全部和 17 楼大部分（不低于 85%）），其余 14、15、18 楼按发包人要求或财政资金到位情况分期建设。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设计标准和工程质量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在满足国家相关规范标准要求，且保证达到使用功能的前提下，按照发包人分配的限额控制设计，严格控制技术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的不合理变更，保证合同总价不被突破。

工程质量目标：依据国家相关工程质量标准及工程施工验收规范，须至少达到合格标准。主要标准规范包括：1)《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 50210-2018)；2)《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3)《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20)；4)《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18580-2017)；5)《建筑涂装工程技术规范》(GB50223-2017)；6)《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0)；7)《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8)《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GB/T 50312-2016)；9)《建筑用墙面涂料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2-2020)；10)《消防设施通用规范》(GB 55036-2022)；11)《建筑电气与智能化通用规范》(GB 55024-2022)；12)《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43-2016)；13)《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8-2018)；14)《建筑给水排水与节水通用规范》(GB 55020-2021)；15)《科学实验室建筑设计规范》(JGJ91-2019)。

五、合同签约总价

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肆拾柒万玖仟玖佰捌拾捌元壹角整(¥19479988.1元)

其中:

(1) 勘察费: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

(2) 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捌拾壹万贰仟壹佰(¥812100元) ;

(3) 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部分、设计费、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叁拾柒万肆仟捌佰零叁元壹角捌分(¥17374803.18元) ;

(4)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

(5) 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

(6)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拾万零贰仟叁佰壹拾伍元肆角叁分(¥902315.43元) ;

(7)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万零柒佰陆拾玖元肆角玖分(¥390769.49元)。

增值税税率为[9] %。合同履行期间,如国家税务机关调整增值税税率,各方同意保持合同约定的单价或总价不变。

本合同签约总价为暂定价。设计费总价包干,结算时不予调增。建安费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在经发包人审定的施工图范围内据实结算。合同综合单价包括且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机械费、加工制作费、运输费(含装卸)、保险费、仓储费、安装费、甲供设备保管及施工配合费、水电费、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夜间施工费、赶工费、已完成工程及设备保护费、临时设施保护费、二次搬运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专业工程措施费等)、规费、管理费、利润、应纳税费的一切费用,以及向政府相关部门报装报建费、

验收费、质保期维护和保障费，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费等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工程竣工结算时，由相关单位对发包人书面确认的竣工图进行结算审计，其中设计费为总价包干，结算时不予调整。本工程的最终竣工结算价以发包人审定价为准，且不得超过合同签约总价。如最终审定价格超出合同签约总价，支付上限为合同签约总价。

六、付款方式

(一) 付款进度

1、预付款：

(1) 本工程的预付款比例为合同总价的 20%，即：¥3895997.62 元，大写：叁佰捌拾玖万伍仟玖佰玖拾柒元陆角贰分。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时间：合同签订且在承包人提供合法等额的预付款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因政府投资项目，财政拨款可能存在审批流程导致延迟支付，承包人应有充分的资金预报保障工程进度，考虑因手续办理而造成的支付时间拖延，承包人不得以此为由延缓现场工程进度。）

(3) 预付款抵扣：

预付款的抵扣方式、抵扣比例和抵扣时间安排为：预付款在依据以下“进度款”约定按实际进度支付工程款时优先抵扣工程款，直至预付款全部抵扣。

2、进度款（按月工程进度申请付款）：

(1)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设计费：总价包干金额[¥812100]元（人民币大写：[捌拾壹万贰仟壹佰]），合同签订支付 ，16、17 层结构及建筑图出图完成且经发包人确认后支付 ，结构及建筑图出图完成且经发包人确认后支付 ，竣工验收后支付至 支付。

其余工程建设其它费用按实际发生的并经发包人审核后工程量相应金额的 支付。

(2) 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部分、设计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叁拾柒万肆仟捌佰零叁元壹角捌分（¥17374803.18 元）；

① 本工程的设计费、建安工程费等工程款均按实际进度支付：

每月 25 日前，承包人须向代建单位、发包人提交下月的预估产值对应的付

发包人：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河套分院
(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国创中心国际
总部)



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刘仁辰

承包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王立新

签约时间：2025.4.30

签约时间：2025.4.30

代建：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
区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王立新

签约时间：2025.4.30

中标通知书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我司皇冠新材华南研发中心实验室装修工程项目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现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请贵司收到本通知书后尽快开展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并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前完成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签订，关于本项目的相关要求以双方实际签署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为准。

特此通知！

招标单位（盖章）：广东皇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日期：2025 年 10 月 28 日



合同编号：20251101

室内改造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皇冠新材华南研发中心项目改造工程

发包方(甲方一)： 广东皇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发包方(甲方二)： 广东皇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包方(乙方)：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写：人民币壹仟叁佰伍拾捌万陆仟伍佰捌拾肆元肆角捌分）含 9%普通发票。

第四条 甲方工作

4.1 甲方应在开工七日前向乙方提供完整的施工图纸,并组织有关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向乙方进行设计交底,办理消防、工程质检等申报批准手续,并承担其费用。

4.2 提供施工所需的场地,并清除施工场地内一切影响乙方施工的障碍,协调处理好外部环境,使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如施工场地内的障碍未得到清除,甲方应承担乙方消除施工障碍而采取的相应措施所发生的费用。

4.3 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水、电、电讯等管道线路,并接至约定的施工现场,保证所有线路满足乙方施工需要。

4.4 向乙方提供建筑物、构筑物 and 地下管网线路图,保证数据真实准确。

4.5 协调施工场地内各交叉作业施工单位之间的关系,保证乙方按合同的约定顺利施工。

4.6 工程开工后,如需变更设计、材料和配套用品,应书面通知乙方,由此造成材料、配套用品的损失,由甲方承担。造成乙方需增加工作日的,按具体工作日,顺延工期。

4.7 按合同规定项目支付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

4.8 负责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第五条 乙方工作

5.1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和施工要求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和现场管理工作。编制工程预、决算,做好竣工验收的资料准备、验收、整改和交付工作,按期完成工程施工。

5.2 向甲方提供工程进度及施工计划报表,向甲方提交划拨预付款、进度款、清算款的申请和工程事故报告。

5.3 在腾空后单独由乙方施工的施工场地内,按工程和安全需要提供和维修施工使用的照明、看守和围栏。乙方未履行上述义务造成财产和人身伤害,由乙方承担责任。

5.4 负责工程垃圾的清理和外运工作,并采取有效措施保护施工现场的内外环境,使粉尘、噪音等指标符合环境保护要求,应避免施工引起的环境问题造成人身或财产损害。

5.5 自觉遵守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安全管理规定。

5.6 施工期间应保护建筑物结构以及相应的配套设施。

5.7 工程竣工后未交付甲方验收前,应负责工程的维护,未进行合理维护或在维护期内发生的其它毁损,乙方承担修复责任。甲方未进行竣工验收而提前进驻使用造成工程毁损的,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第六条 工程监理

6.1 若甲方委托监理公司对本工程进行监理,甲方应与具有相应资质的工程监理公司

另行签订《工程监理合同》，并于本合同签订后三日内将工程监理公司名称及监理工程师的姓名、联系方式、监理职责范围等书面告知乙方。

第七条 甲、乙双方工地代表

7.1 甲方明确 麦启康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乙方明确 _____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

7.2 双方派驻工地的工地代表负责本工程施工合同的履行,一方如更换工地代表,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

第八条 施工组织

8.1 乙方应于工程开工七日前向甲方提交施工方案。甲方应于收到施工方案后五日内书面回复予以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逾期未书面回复的,视为批准施工方案。

甲方委托监理的,乙方应于施工方批准后三日内向监理方提供施工方案副本。

8.2 乙方须按已经批准的施工方案组织施工。接受甲方代表和监理方的检查和监督。工程实际进展与进度计划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甲方批准后执行。

8.3 工程开工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施工人员名单、工种和上岗人员的有效证明文件。

第九条 工程工期的延误

9.1 施工过程中,乙方出现下列情况的,工期相应顺延。

9.1.1 不可抗力造成灾害影响正常施工的。

9.1.2 甲方重大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加。

9.1.3 甲方不按约定迟延提供施工所需资金。

9.1.4 其它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

9.2 乙方在9.1款约定的情况发生后七日内,应就延误情况向甲方代表提出报告,甲方代表应于收到报告后七日内予以确认、答复,逾期不予答复,视为延期要求已被确认。

第十条 工期提前

10.1 甲方要求提前竣工的,应为乙方提供能够实现提前竣工的条件,承担因提前竣工所发生的费用。

第十一条 工程质量

11.1 工程质量标准,依据国家 QB1838-93 《室内装饰工程质量规范》规定。

11.2 改造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依据国家 GB/T18883-2002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规定。

11.3 乙方应认真按照规定标准和设计要求组织施工。随时接受甲方、监理方和消防部门的检查、检验,并为检查、检验提供方便。

11.4 施工中甲、乙双方应严格执行隐蔽工程和单项工程验收制度。隐蔽工程和单项工程未经验收的,乙方不得进行下阶段施工。

验收应由乙方出具验收记录。验收记录经甲方签字确认后生效。

11.4.1 凡隐蔽工程和单项工程经乙方预检后,应在隐蔽和单项验收四十八小时前书面通知甲方代表验收。书面通知应包括乙方自检记录、隐蔽和单项验收的内容、验收的时间和地点。

11.4.2 经验收的隐蔽工程和单项工程,甲方应及时签字确认验收记录。验收完成一日后,甲方未提出质量异议拒不在验收记录签字的,视为验收合格,乙方可继续施工。

11.4.3 甲方不能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单项工程的验收,应在开始验收二十四小时前向乙方提出延期要求,延期不能超过两天。甲方未能按以上时间提出延期要求,拒不参加验收的,乙方可自行组织验收,甲方应承认验收记录。

11.5 施工中经检查、检验工程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按质量规范要求返工、修改,并承担返工、修改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因甲方责任导致工程质量不合格而返工、修改的,甲方承担相应责任,工期相应顺延。

11.6 甲方提出重新检验已验收的隐蔽工程的,乙方应按要求对隐蔽工程进行剥离,并在检验后修复隐蔽。检验合格的,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工程费用,并相应顺延工期。检验不合格的,乙方应返工,直至甲方验收合格后,修复隐蔽工程。剥离、返修工程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第十二条 材料供应

12.1 由甲方供应的改造材料、改造用品及设备应附清单,标明供应的种类、名称、品牌、规格、型号、等级、产地、数量和提供的时间。

12.1.1 由甲方提供的改造材料、改造用品、设备,应在材料运到施工现场前通知乙方,双方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

12.1.2 甲方提供的改造材料、改造用品、设备经验收交付乙方后,由乙方负责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乙方负责赔偿。

12.1.3 因甲方所供改造材料、改造用品、设备的质量问题造成工程质量不合格,或因甲方不能按时供应改造材料、改造用品及设备影响工程进度的,由甲方承担相应的工程损失,并相应顺延工期。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12.2 由乙方供应的改造材料、改造用品及设备应附清单,标明供应的种类、名称、品牌、规格、型号、等级、产地、数量和提供的时间。

12.2.1 由乙方提供的改造材料、改造用品、设备,应在材料运到施工现场前通知甲方,双方共同验收。

12.2.2 因乙方所供改造材料、改造用品、设备的质量问题造成工程质量不合格的,由乙方负责返工,并承担相应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12.3 乙方不得擅自使用代用材料。根据工程需要,确需使用代用材料的,应事先取得甲方签字认可。

12.4 改造材料、改造用品和设备应附合格证明。无合格证明的改造材料、改造用品和设备不得使用。

第十三条 工程变更

13.1 甲乙双方均应坚持按图施工。施工中如确需变更设计方案、工程项目或施工方式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应就变更事项进行协商。

13.2 甲方变更设计，应在该项工程施工七日前通知乙方。乙方已经施工的工程，甲方变更设计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通知后立即停止施工。

13.2.1 甲方变更设计，造成乙方返工的，所发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甲方承担，工期相应顺延。

13.2.2 甲方变更设计，造成乙方材料积压，应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关处理费用。

13.3 乙方提出合理化建议涉及变更设计和对原定材料换用的，必须征得甲方同意，设计或材料涉及消防安全的，还应取得消防部门的批准。

13.4 因原建筑结构、构造的原因而无法施工的项目，乙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重新签订设计和施工方案，形成补充协议，原方案自动取消。

13.5 改造设计施工图与现场实际不符时，甲方应及时会同设计方对施工图进行设计调整，并以变更的形式及时办理工程量的增、减签证，同时相应调整工期。

第十四条 工程竣工

14.1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向甲方提交竣工验收报告的相关资料套。相关资料应包括：

- (1) 增、减设计变更的文件和工程协商记录；
- (2) 外购材料及配套用品的合格证；
- (3) 隐蔽工程图纸和单项工程验收记录；
- (4) 工程竣工图；
- (5) 甲、乙双方自检工程质量表；
- (6) 工程决算报告；
- (7) 其它_____ / _____。

14.2 甲方应在收到乙方竣工验收报告及相关资料_10_日内组织工程验收。乙方送达竣工验收报告及相关资料_10_日内，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不组织验收又不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甲方批准验收，乙方可办理结算手续。

14.3 竣工工程质量，以国家 QB1838-93《室内装饰工程质量规范》为评定标准和验收依据。

第十五条 工程款结算

15.1 本合同价款，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改变。若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合同价款可作相应的调整。

- (1) 行政管理部门发布价格调整文件。
- (2) 室内改造工程预算定额、工程费用定额调整。
- (3) 甲方确认的工程量增、减或所用材料、配套用品变更。
- (4) 甲方确认的设计变更。
- (5) 甲乙双方协议条款约定的其它增减或调整。

15.1.1 合同价款调整，甲、乙双方应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15.2 工程款支付方式

15.2.1 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一根据以下工程进度向乙方给付工程款。

支付次数	付款节点条件	应付金额(元)
第一次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30%预付款。	1174043.34 元
第二次	完成办公区改造确认，乙方提供70%金额发票于甲方，甲方一支付40%进度款	1565391.12 元
第三次	工程完成且验收合格，乙方提供合同剩余金额发票于甲方，甲方一支付25%工程款。	978369.45 元
第四次	质保6个月，无任何质量问题，甲方一支付5%质保金	195673.89 元

15.2.2 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二根据以下工程进度向乙方给付工程款。

支付次数	付款节点条件	应付金额(元)
第一次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30%预付款。	4075974.14 元
第二次	完成办公区改造确认，且实验区部分完成70%的工程量，乙方提供70%金额发票于甲方，甲方二支付40%进度款。	5434632.19 元
第三次	工程完成且验收合格，乙方提供合同剩余金额发票于甲方，甲方二支付25%工程款。	3396645.12 元
第四次	质保6个月，无任何质量问题，甲方二支付5%质保金。	679329.02 元

备：甲方一、甲方二依据自行约定的费用承担方式在各自承担份额之内付款。

15.2.3 其它付款方式：_____ / _____。

15.3 工程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对乙方提供的工程决算报告进行审查，办理工程结算手续。全部工程款结清后三日内，乙方应将竣工工程交付甲方。

15.3.1 甲方收到乙方竣工工程决算报告三十日内，既不提出书面异议，又不办理决

算手续的, 视为认可乙方竣工决算报告。

15.3.2 甲方对乙方竣工工程决算报告持有异议, 应向乙方提出书面意见, 双方应进行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 可申请造价鉴定。

第十六条 工程保修

16.1 乙方对工程质量承担保修责任, 保修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保修期限为二年。

如甲方在未办理完毕竣工验收手续前而强行进入使用的, 保修期以其进入使用之日起计算。

16.2 保修金以工程总价款的 5% 计算, 甲方可在结清工程尾款时予以留存。

16.3 保修期内因乙方工程质量引起的损坏, 维修费由乙方承担; 因甲方人为造成损坏的, 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因不可抗力所造成的损坏, 不在保修范围内。

第十七条 违约责任

17.1 合同签订后, 任何一方不得无故终止合同。如单方终止合同, 需要承担合同金额 30% 的违约责任。

17.2 一方无法继续履行合同需终止履行并解除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因合同解除而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17.3 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按本合同第 15.3 款规定的付款时间给付工程款, 每延误一日承担未履行部分款项 0.5 % 的违约金。

17.4 因乙方责任导致工程质量或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的, 乙方负责对质量不合格部分进行返工修理, 对室内空气进行综合治理。因返工修理和综合治理造成的工程延期交付, 视同工期延误。因工程质量或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造成甲方损害的, 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17.5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 每延误一天, 由责任方按合同总价款的 5 % 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17.6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 非责任方可暂停合同履行, 但应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方暂停原因。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足额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经乙方催告, 在三日内无结果的。

(2) 甲方未经乙方同意, 擅自变更工程设计、施工方案或与乙方施工队私下交易, 隐瞒乙方的。

(3) 甲方提供不符合要求的材料、设备或在施工限定的时间内不及时提供材料、设备到现场的。

(4) 同场其它非乙方施工队伍未予以配合, 甲方不予协调, 导致无法正常施工的。

(5) 乙方提供的材料不符合约定或乙方所提供的材料经质检部门检验确认为伪劣改

造材料的。

(6)乙方施工人员在工地打架斗殴、偷盗或有其它违法行为,影响工程施工,造成恶劣影响的。

第十八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18.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通过下列第18.1.2种方式解决。

18.1.1 提交_____ / 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18.1.2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2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双方发生争议,除出现以下情况,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保护好已完工程。

(1)对工程施工或设计等重大方案意见不一致,致使合同确已无法继续履行的。

(2)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停止施工的。

(3)仲裁委员会要求停止施工的。

(4)人民法院要求停止施工的。

第十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9.1 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合同内容。确需变更合同内容的,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合同。

19.2 合同签订后,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确已无法全面履行的,经双方协商一致可解除合同。

第二十条 其它

20.1 乙方施工过程中,应遵守劳动合同、安全防护等相关法律法规,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损失。非乙方责任造成的伤亡事故,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和有关费用。

20.2 工程施工过程中若发生重大伤亡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甲方,并积极处理善后事宜。

20.3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工程竣工验收,甲方结清工程款,乙方将工程交付甲方后,除有关保修条款仍然生效外,本合同其它条款效力终止。保修条款效力至保修期满终止。

20.4 本合同工程不能转包。

20.5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6 合同附件:_____ / _____

20.7 本合同一式 3 份,甲方一、甲方二和乙方各执 1 份。

<p>发包方（甲方一）：广东皇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p> <p>单位名称：（盖章）</p> <p>单位地址：开平市苍城镇兴园大道63号</p> <p>邮政编码：529341</p> <p>法定代表人：杨锦全</p> <p>委托代理人：</p> <p>电话：0750-2825888</p> <p>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中山小榄支行 484601000018170500079</p>	<p>承包方（乙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p> <p>单位名称：（盖章）</p> <p>单位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观西路99号中晟置地大厦1栋一单元4层</p> <p>邮政编码：518000</p> <p>法定代表人：王宝新</p> <p>委托代理人：!</p> <p>电话：0755-81755111</p> <p>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大浪 7627 7620 6415</p>
<p>发包方（甲方二）：广东皇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p> <p>单位名称：（盖章）</p> <p>单位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屋街道凤屋社区银星银者生命健康科技园1栋A1单元701</p> <p>邮政编码：518000</p> <p>法定代表人：本健雄</p> <p>委托代理人：</p> <p>电话：00000000</p> <p>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 443066596015003456485</p>	
<p>合同签订时间：2025年11月20日</p>	

上册

合同编号：20254264-01CSJSJ-J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第二批实验室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雄路8号香港城市大学（东莞）

发包人：香港城市大学（东莞）

承包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 包 人：香港城市大学（东莞）

承 包 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三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第二批实验室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雄路8号香港城市大学（东莞）5栋、6栋、8栋。

工程内容：5栋工学院教学办公楼第二批实验室装修工程装修面积约6404平方米、6栋医学及生命科学学院教学办公楼第二批实验室装修工程装修面积约608平方米、8栋理学院教学实验楼第二批实验室装修工程装修面积约688平方米，总装修面积约7700平方米。

工程规模：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第二批实验室建设项目，包括5栋工学院教学办公楼第二批实验室装修工程装修面积约6404平方米、6栋医学及生命科学学院教学办公楼第二批实验室装修工程装修面积约608平方米、8栋理学院教学实验楼第二批实验室装修工程装修面积约688平方米，总装修面积约7700平方米。

结构形式： /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东发改投审〔2021〕112号）

资金来源：市财政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第二批实验室建设项目（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装饰工程（2）电气工程（3）通风空调工程（4）弱电工程（5）给排水工程（6）气体工程（7）消防工程等。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招标图纸，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83天。

拟从2025年10月28日开始施工，至2026年1月19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肆拾柒万柒仟肆佰贰拾贰元玖角伍分；

人民币（小写）：17,477,422.95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其中包含：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玖万柒仟叁佰柒拾壹元陆角壹分，人民币（小写）：2,597,371.61元。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人民币（大写）：陆拾壹万肆仟捌佰捌拾元叁角柒分，人民币（小写）：614,880.37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但《通用条款》与《专用条款》约定不一致的，以《专用条款》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

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11月28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东莞市松山湖

合同三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三方签字、盖章后，于即日起生效。

(签署页)

委托人(盖章):  学(东莞)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住所: 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
 社

业开发区高雄路8号香港城市大

学(东莞)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东莞松山湖支行

账号: 2010050409100888865

邮政编码: 523801

电话: 0769-26622690

承包人(盖章):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

区龙观西路99号中晟置地大厦1
栋

一单元401

开户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
司

开户银行: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
山湖科技支行

账号: 588000015599130

邮政编码: 518000

电话: 0755-81755111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8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8-440300-82-01-501421006001

标段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Rx科研楼第四批实验室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24.060892万元

中标工期（天）： 90

项目经理（总监）： 张长波



本工程于 2025-08-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刘娜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徐长波

打印日期：2025-09-23

查验码：JY20250915359707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SFD-2015-07

标段编号: 2018-440300-82-01-501421006001

工程编号: G20250019

合同编号: G20250025-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上册

工程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

Rx 科研楼第四批实验室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发 包 人: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承 包 人: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承包人(全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 Rx 科研楼第四批实验室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 Rx 科研楼建筑面积约 6.8 万 m², 地下三层, 地上十一层, 建筑高度 64.15 米。本项目实验室装修实施范围: 6-11 层剩余毛坯实验室约 920 m²、首层毛坯实验室约 790 m²、地下室部分毛坯间约 290 m², 总计约 2000 m²。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实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气体工程、抗震支架工程等。所有的细目详见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具体以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_____ □附属建筑 _____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



程、气体工程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0 月 3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贰拾肆万零陆佰零捌元玖角贰分(¥10240608.92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贰仟柒佰零玖元叁角叁分(¥222709.33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9 月 30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香港中文大学 (深圳)



甲方：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200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 30006 68126 13F
法定代表人：徐扬生
委托代理人：王金杰
经办人：王金杰 日期：2025.9.30
电话：0755-235-15469 / 13925216254
账户名称：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账户号码：7523 6281 0720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龙城支行

乙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 30056 70631 09L
法定代表人：王宝新
委托代理人：陈谨丝
经办人：陈谨丝 日期：2025.9.30
电话：0755-81755111 / 13536903290
账户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7627 7620 641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深圳市振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SHENZHEN ZHENDONG TENDERING AGENT CO., LTD.

中标通知书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受采购人的委托，就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工程采购（二次招标）[项目编号：SZDL2023001050（0868-2342ZD613G-D）]进行公开招标，经评审委员会评定和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公司为中标人。中标结果如下：

财政采购计划编号	PLAN-2023-440300000-103604-06119		
采购人	南方科技大学	中标品牌/型号	略
采购项目	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工程采购（二次招标）	中标数量/工期	1项/计划总工期约为60日历天，开工时期以监理的开工令为准。
预算金额	人民币壹佰玖拾玖万玖仟元整（¥1,999,000.00）		
中标金额	人民币壹佰柒拾捌万伍仟零叁拾柒元贰角柒分（¥1,785,037.27）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人联系，据此通知在十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联系方式：

采购人（南方科技大学）：伏老师 18698835541

中标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陈建雄 17665450883

采购代理机构（深圳市振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李工 0755-82786018-821

深圳市振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4日

报送：深圳市财政局

抄送：南方科技大学

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工程 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NKJ-20230012-C

甲方: 南方科技大学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学苑大道 1088 号

乙方: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 1 栋 A 座 19A01

签署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方科技大学

乙方承接[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工程]项目,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章,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地点: 南方科技大学理学院。

2、工程规模: 380 平方米。

3、承包范围: 为总价包干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设计单位盖章确认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之内容。

4、工程内容: 洁净区隔墙、天花、地面、门窗、工艺气体及空调、配电改造、智能门禁、监控等。

5、承包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包工包料(甲方同意供材料、设备除外)、包措施费、包调试; 包工期; 包质量; 包安全文明施工; 包环境保护; 包职业健康; 包垃圾清理外运、包卫生打扫、包移交甲方前的保管维护; 包验收、移交; 包竣工资料整理; 包甲方供材料设备除外的材料设备采购保管、甲方供材料设备的保管以及乙方施工范围内的工程缺陷、保修等; 乙方所有税收和费用等全部费用包括在综合单价及工程总造价内, 工程进度款支付及工程结算时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收取其他费用。任何情况下本合同结算价格不得超过项目中标金额。合同结算价格低于合同总价的, 以合同结算价格为准。

第二条 工程造价

1、工程计价形式: 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形式,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 合同的综合单价不得因各种因素的变化而作出调整。

2、本项目合同总价款为: 大写人民币 壹佰柒拾捌万伍仟零叁拾柒元贰角柒分 (小写¥ 1785037.27 元)。

3、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引起的造价变化按本合同第二条 4、5 和 6 条执行。

4、工程量计算规则: 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以及《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 等 9 本工程量计算规范对应的各专业清单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工程量。

5、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

5.1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方法

(1)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已有的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2)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可以参照类似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3)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甲方和乙方应按照本工程招标控制价的编制方法,根据工程变更资料、深圳市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计价标准、价格信息(取变更工程施工期间的当期价)计算,并按本工程中标价进行下浮5%调整确定该工程变更价款。

(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也没有类似变更工程项目,且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格缺价的,应由承包人(乙方)根据工程资料、计价办法和通过市场调查等取得合法依据的市场价格提出变更工程项目的单价,并报发包人(甲方)确认后调整。

5.2 工程变更,措施项目费用不做增减,不再调整。

5.3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程序

甲方和乙方应按以下程序确认工程变更价款:

(1)乙方应在收到工程变更指令后14天内将变更工程价款和(或)调整工期报告提交给监理人,监理人应及时予以确认,并报甲方批准。

(2)乙方在收到工程变更指令后14天内不向监理人提出报告的,甲方可自行决定是否变更工程价款和(或)顺延工期。

(3)工程变更指令发出后,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提出变更工程价款和(或)顺延工期报告的,可视为该项工程变更不涉及合同价格的增加和(或)工期的延长;

若该变更涉及合同价格减少的甲方可在结算时调整,涉及工期缩短的,甲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以便调整进度计划来满足对应缩短的工期。

5.4 现场签证工程

本工程原则上不允许出现现场签证,若不可避免出现现场签证则按下面程序办理:

隐蔽后或施工后无法现场收方和计量的现场签证工程必须在现场三方(甲方、乙方、监理)先签字确认,确认的资料各留一份,正式手续必须在7日内报送给监理和甲方,后补的相关资料无效。

5.5 所有涉及合同价格变化的书面手续必须有甲方项目负责人、监理工程师的共同签署意见和盖相关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5.6 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价款的支付

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价款在工程结算后与结算款同期支付。

5.7 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如发布(更新)工程变更管理办法,双方同意按照新的工程变更管理办法执行。

6 结算方式:依据施工图加工程变更加现场签证加索赔方式结算,工程量按实结算,计算规则根据本合同第二条第4款执行,清单另行注明计算规则的按注明的计算规则计算。

第三条 施工工期

(一) 以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工期 60 个日历天。

(二) 如遇下列情况者,经甲方认可,工期按实际情况相应顺延。

1、较大的非因乙方过错而进行的工程变更。

地址、原指定联络人邮寄相关材料或通知相关信息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 无论邮件是否退回或拒收。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 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

甲、乙双方分别指定以下邮寄地址、电子邮箱和联系人负责签收双方往来的所有邮寄件、电子邮件及书面函件:

甲方联系人: 程鑫 手机: 0755-88018989 电子邮箱: chengx@sustech.edu.cn

乙方联系人: 陈建雄 手机: 17665450883 电子邮箱: 2229599783@qq.com

甲、乙双方分别指定本合同开头的地址为各自的邮寄送达地址。

2、双方因本合同涉诉时, 本合同首部标明的“地址”即为人民法院送达诉讼文书的确认地址。人民法院可以使用电子送达, 双方的手机号、电子信箱、微信号为电子送达地址, 人民法院可以择一使用。

3、本合同一式 6 份, 其中甲方执 5 份, 乙方执 1 份, 各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3 年 7 月 27 日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3 年 7 月 27 日



工程初步（竣工）验收记录表

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名称	南方科技大学		
工程名称	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工程（二次招标）		
工程地点	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		
工程内容	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工程		
初步（竣工）验收日期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南实验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人员			
基建办		物业	
徐总中心	张炳坤	肖彤	欧鸣斌
初步（竣工）验收问题（整改）如下：			
初步（竣工）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意见 (章) 项目负责人: 王亮 2023年11月9日	监理单位意见 (章) 监理工程师: 张炳坤 南方科技大学 校内修缮工程配套 监理项目部 2023年11月9日	设计单位意见 (章) 项目负责人: 王春莲 2023年11月9日	建设单位意见 (章) 项目负责人: 程虎 2023年11月9日

通风与空调工程设计说明

一、设计依据及范围

- 1) 《采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50019-2003)
- 2) 《工业洁净厂房设计规范》(GB 50457-2008)
- 3) 《生物安全实验室建筑技术规范》(GB 50346-2011)
- 4) 《实验室安全通用要求》(GB19489-2008)
- 5)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
- 6)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 50189-2015)
- 7) 《建筑气候参数标准》(JGJ 35-1987)
- 8) 其它相关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

二、设计说明

- 1、本工程为南方科技大学精密光学工程中心精密设备超洁净同装修工程，施工地点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大学城，根据甲方提供出图范围以及技术要求说明，我方选用MAU+FFU

+DCC净化空调系统。

- 2、空调冷源选用1台130KW直燃机组和1台65KW风冷模块机组，供应实验室空调制冷源使用；热源采

PTC电加热方式；加湿采用电加热加湿方式。

三、设计参数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空调设计参数如下表：

季节	空调计算干球温度℃	空调计算湿球温度℃	最热月平均相对湿度%	通风计算干球温度℃	通风计算湿球温度℃	室外平均风速m/s	主导风向	大气压力Pa
夏季	32.4	27.3	81	30	30	1.8	C N	1004.50

2. 室内设计参数

房间名称	夏季		送风量或换气次数
	温度(℃)	相对湿度(%)	
千级洁净室	22±2	55±5	换气次数: 52次/h

四、密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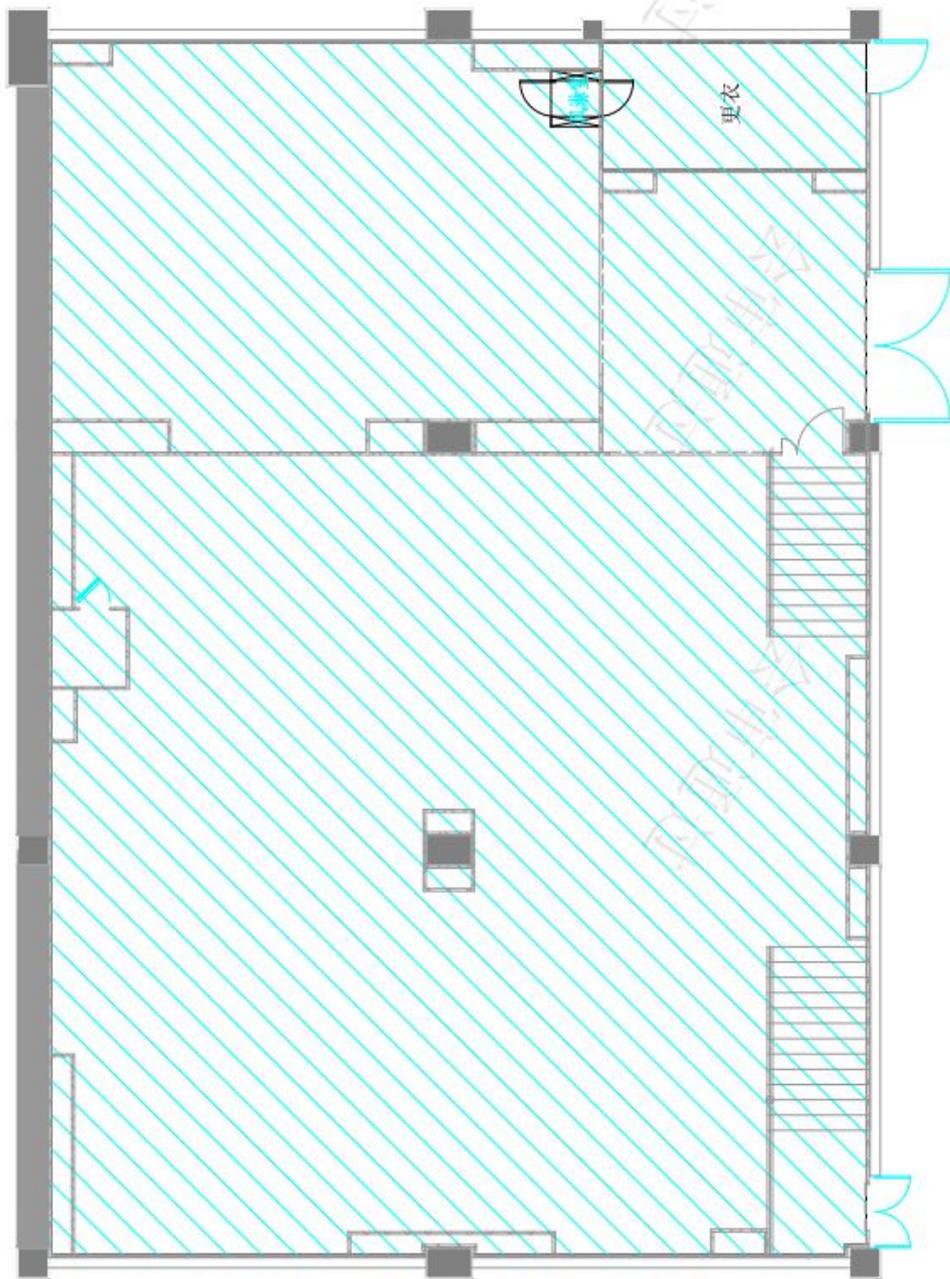
密封性：洁净区内的窗户、天窗及地漏室内的管壁、风口、灯具与墙壁或天棚的连接部位密封。

五、空调机组参数

MAU-1: 新风量50000CHM, , 耗功率300PA, 制冷量99KW, 电加热47KW, 加湿量40Kg/h

 实验室系统工程建设商	图纸序号	SM-4	设计	校对(业务员)
	工程名称	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	绘图	审核(客户)
	图名	通风与空调工程设计说明	审核	日期

- 1、本设计版权归属深圳市中南实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未经本公司书面允许，不得自行复印或另作它用。
- 2、未经本公司授权，不得据此施工，否则，本公司将追究其责任
- 3、施工中若有变动，须及时通知本公司设计人员。



图例:

■ 洁净区域, 温度: 22±2℃, 湿度: 55±5%

净化区域划分图

 实验室系统工程建设商		图例	KT-1	1、本设计版权所属深圳市中南实验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未经本公司书面允许, 不得自行复印或作其它用。 2、未经本公司授权, 不得据此施工。否则, 本公司将追究其责任。 3、施工中若有异动, 须及时通知本公司设计人员。	设计	校对(业务员) 审核(客户) 日期
		工程名称 图名	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 净化区域划分平面图		绘图 审核	



深圳市闪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SHENZHEN SHANGOU IT Co., LTD

中标通知书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编号：2024SG-26GC01-0009

深圳市闪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委托，就“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355 实验室改造项目（项目编号：SZDL2024001735）”采用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人，详列如下：

采购人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中标数量	1 项
委托项目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355 实验室改造项目
工期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完工，以开工令实际下达为准。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工期延长的，最长不超过 10 日历天。完工后 10 日历天内交付并通过验收。（详见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	ZXBZ20244403015968
预算金额	人民币壹佰零陆万肆仟陆佰陆拾玖元捌角壹分（¥1,064,669.81）
中标金额	人民币玖拾捌万零柒佰壹拾壹元壹角玖分（¥980,711.19）

请贵单位凭此《中标通知书》原件，于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槟榔道 10 号

联系人：邹老师

联系方式：0755-88397970-8084

政府采购订单融资可登录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

【订单融资专栏】查看方案及详情。

深圳市闪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30 日



抄报：深圳市财政局国库处

抄送：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签署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甲方（发包方）：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D86815X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槟榔道 10 号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乙方（承包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宝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7063109L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 1 栋 A 座 19A01

甲方因【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355 实验室改造项目】委托乙方进行施工、乙方承接本项目。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地点：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355 实验室。
- 1.2. 工程规模：本项目为对 355 实验室区域实施【装修】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建筑装修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项目涉及装修面积约 328 平方米。
- 1.3. 承包范围：355 实验室区域实施装修施工。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设计单位盖章确认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之内容。

工程内容：1、室内增加隔墙及门；2、包含 115 平方米的千级洁净室和 157 平方米的万级洁净室装修；3、空间布局改变后同步改造照明及消防点位，用以满足消防规范要求；4、实验室涉及动力电扩容、配电箱的增加和原有配电箱的移动和安装；5、已有通风橱的安装、管道施工；6、等电位箱的安装；7、墙壁插座孔的安装、房间中间设备顶位置处的插座安装、8、风淋室安装；9、冷却循环水和现有循环水的汇管和安装；10、除湿机备用的下水管安装 11、本次改造原空间所有

灯具、灯具线及踢脚线拆除，其余部分本次改造需对成品进行保护。

1.4. 工程目的：使甲方可以直接使用本工程，并不需要再聘请第三方或由甲方自行进行施工或维修等，且施工质量满足本协议约定。

1.5. 承包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措施费、包测试、包调试；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包合规垃圾清理外运、包卫生打扫、包移交甲方前的保管维护、包验收、移交；包有害物体的合规清运；包竣工资料整理；包甲供材料设备除外的材料设备采购保管、甲供材料设备的保管以及乙方施工范围内的工程缺陷、保修；若需要第三方验收的，协助乙方提交验收等；乙方所有税收和费用等全部费用包括在综合单价及工程总造价内，工程进度款支付及工程结算（若有）时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2. 工程造价

2.1. 合同形式：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合同总价一经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2.2. 本项目合同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玖拾捌万零柒佰壹拾壹元壹角玖分元整（小写¥980,711.19元）。该费用为甲方获得本合同约定服务、实现本合同目的所需要支付的全部费用，为不得增加的价格。除非双方盖章明确约定，乙方、乙方关联方、乙方合作伙伴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向甲方、甲方关联方收取任何费用。

2.3. 若存在工程变更的，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引起的造价变化按本合同 2.4、2.5 和 2.6 款执行。

2.4.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深圳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补充计价规范》对应的各专业清单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工程量。

2.5. 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

2.5.1.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方法

(1) 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已有的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2) 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可以参照类似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2.5.6. 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价款的支付。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价款在工程结算后与结算款同期支付。

2.5.7. 甲方或甲方主管单位如发布工程变更管理办法，将按照变更管理办法执行。

2.6. 结算方式（若有）：依据施工图加工程变更盖章现场签证结算，工程量按实结算（未盖章确认增加的工程量不计入结算范围内），计算规则根据本合同2.4款执行，清单另行注明计算规则的按注明的计算规则计算。

3. 施工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10 月 12 日，计划完工日期：2024 年 12 月 10 日，总日历天数为 60 天，除本合同明确的情况下工期不予以顺延，尤其是乙方不得以甲方未支付款项为理由要求延期。

3.2. 主要节点工期如下：

3.2.1. (1) 原空间所有灯具、灯具线及踢脚线拆除(10月12日-10月15日)。(2) 空间布局改变后同步改造照明及消防点位(10月12日-10月20日)。(3) 实验室涉及动力电扩容、配电箱的增加和原有配电箱的移动和安装(10月15日-11月25日)。(4) 等电位箱的安装(10月15日-10月16日)。(5) 完成洁净间墙板安装和室内增加隔墙及门含订货(10月16日-11月30日)。(6) 墙壁插座孔的安装、房间中间设备顶位置处的插座安装(10月16日-11月10日)。(7) 冷却循环水和现有循环水的汇管和安装(10月20日-11月10日)。(8) 空调管道拆改及洁净空调订货及安装(10月18日-12月5日)。(9) 风淋室安装(10月20日-11月10日)。(10) 已有通风橱的安装、管道施工(10月20日-11月5日)。(11) 调试，保洁，零星收尾验收(12月1日-12月10)。

3.3. 乙方应无条件执行甲方的进度计划安排（包括新调整的进度计划）。

3.4. 如遇下列情况者，经甲方认可，工期按实际情况相应顺延：

- (1) 较大的非因乙方过错而进行的工程变更。
- (2) 不可抗力。
- (3) 甲方书面盖章同意的其他工期顺延情况。

4. 甲方权利义务

4.1. 勘定施工地点、面积，提出施工目标、施工要求、验收要求。

行送达义务，无论邮件是否退回或拒收。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短信、电邮方式交付的，寄出、发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12.2. 甲、乙双方分别指定以下邮寄地址、电子邮箱和联系人负责签收双方往来的所有邮寄件、电子邮件及书面函件：

甲方联系人：邹定鑫 手机：13678028009 电子邮箱：zoudingxin@iqasz.cn

乙方联系人：陈谨丝 手机：13536903290 电子邮箱：574991879@qq.com

甲、乙双方分别指定本合同开头的地址为各自的邮寄送达地址。

12.3. 本合同一式肆份，其中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工程施工合同》之盖章签字页)

甲方：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梁翊

日期：2024年 10 月 18 日

乙方：（公章）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王立新

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355 实验室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2024 年 12 月 4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伍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355 实验室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槟榔道 10 号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建筑面积	328 平方米	工程造价	980711.19 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地下：	层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28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2 月 4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国银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组成验收小组。

1. 验收小组

组长	邹定鑫、张浪
副组长	刘卫星、陈志彪、向博
组员	王忠刚、许先烈、温伟
组员	许先文
组员	姚镇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小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验收小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质量评定	评定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好
建筑电气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好
通风与空调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好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好
智能建筑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好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斌	国安院			张斌
2	郭立彬	国量院			郭立彬
3					
4	向博	协创集团	设计		向博
5	刘卫华	国银监理	总监	中级	刘卫华
6	刘卫华	...	总监	中级	刘卫华
7					
8					
9					
10	陈志超	深圳文一	施工	项目经理	陈志超
11	罗工明	...	施工	项目负责人	罗工明
12	许先亮	项目负责人	许先亮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 5、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单位进行综合验收，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郑立所	总监理工程师: 陈立彪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立彪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立彪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4日	2024年12月4日	2024年12月4日	2024年12月4日	年 月 日

(Note: The table content is overlaid with multiple red and blue official seals, including project management and construction company stamps.)

2、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参加（南方科技大学）的（广东省新型光电材料与成像器件中试平台-大铲湾蓝色未来科技园 5 栋 1 期改造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124 人，营业收入为 14166.361606 万元，资产总额为 14176.267142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 建筑业 行业的 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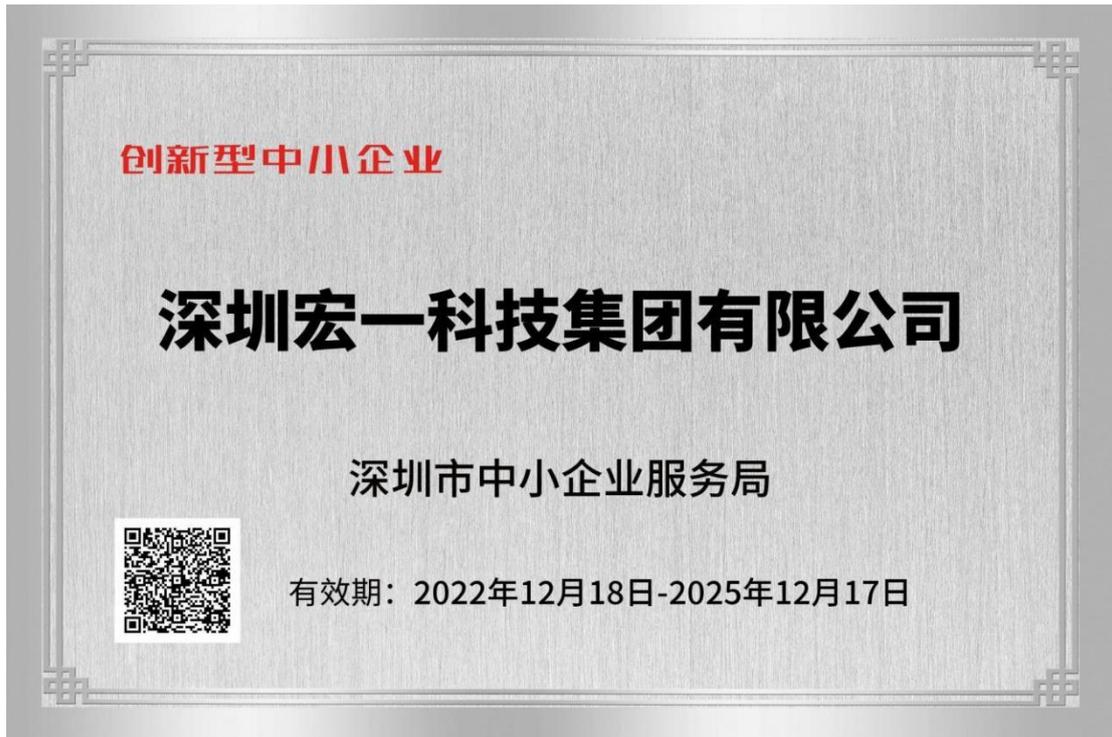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2月6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招标人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标的，投标人属于招标项目所属行业的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





您当前位置：首页 > 查询服务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313

查询

7532

*查询结果只显示5条信息，精准查询请输入更精确的查询条件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7063109L

查询详情



您当前位置：首页 > 查询服务

全国科技型中小企业信息库查询结果

企业名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7063109L	
入库登记编号	2022440310A0020117	入库登记日期	2022年08月11日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入库登记机关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查询日期	2022年11月15日	

关闭页面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深圳市 2022 年 第六批拟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名单的公示

各有关单位:

根据《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办法》(国科发政〔2017〕115号)和《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服务工作指引》(国科火字〔2022〕67号)有关规定,我委对申请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的企业进行了审核,现将深圳市第六批 1077 家企业拟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名单(详见附件)予以公示,公示时间自 2022 年 7 月 28 日至 2022 年 8 月 10 日,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注明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向我委反映。

受理处室: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科技监督和诚信建设处。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三路市民中心 C 区 5045 室

邮编: 518035

投诉邮箱: complain@sticmail.sz.gov.cn

业务咨询电话: 0755-86329795, 88127373

附件: 深圳市 2022 年第六批拟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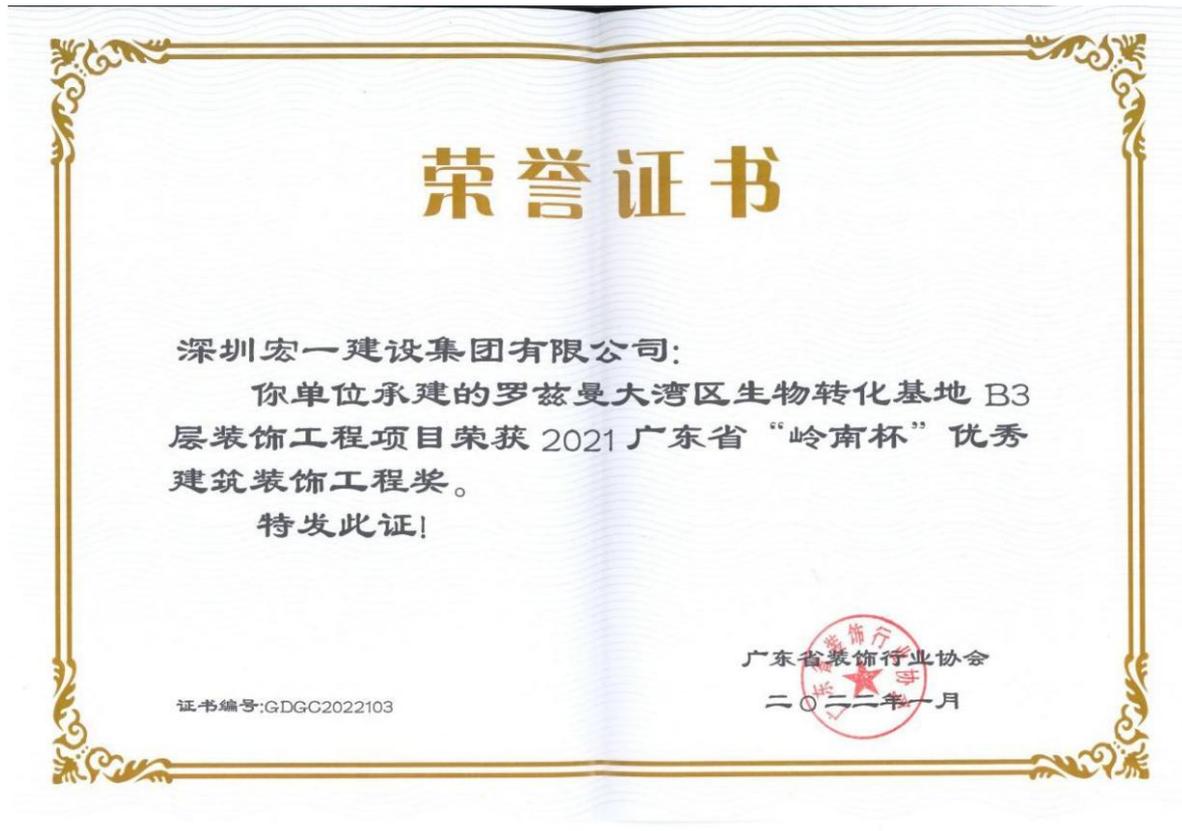


3、其他 企业获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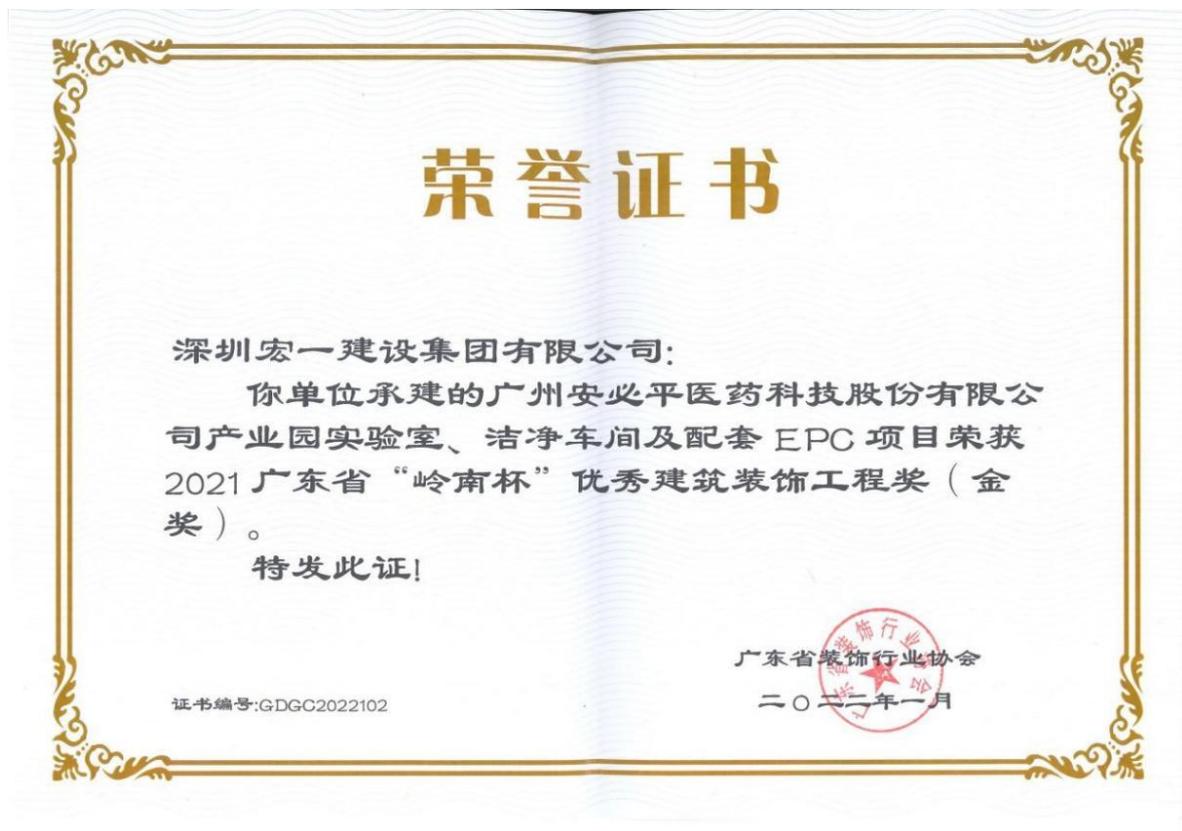
序号	工程名称	奖项名称	奖项颁发时间	颁发单位
1	罗兹曼大湾区生物转化基地 B3 层装饰工程	2021 年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2022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2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 EPC 项目	2021 年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2022-1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3	宏一建设总部办公楼装修工程项目	2021 年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2022-1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4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 III 标段装修工程施工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2024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5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深圳标准”示范工程（公共建筑装饰类）	2025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6	光明银星合成生物产业园凤鸣谷 B 栋装修工程施工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2025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7	深圳真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及办公区域室内施工安装项目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2021 年优质实验室工程奖	2021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8	深圳飞墨四楼室内建设装修施工项目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2021 年优质实验室工程奖	2021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9	深圳市吉康尔医学检验实验室公司办公室装修项目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2021 年优质实验室工程奖	2021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10	湘潭市精至细胞库（实验室）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2021 年优质实验室工程奖	2021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11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 EPC 项目	2020 年洁净行业评选优秀实验室、净化工程奖	2020	深圳市行业洁净协会
12	罗兹曼大湾区生物医药基地二楼实验室装修工程	2020 年洁净行业评选优秀实验室工程奖	2020	深圳市行业洁净协会
13	深圳晶泰科技有限公司国际生物医药产业园二期办公室及实验室建设项目（标段一：实验室施工总承包）	2020 年洁净行业评选优秀实验室工程奖	2020	深圳市行业洁净协会
14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 III 标段装修工程施工	2021 年度洁净行业优质示范工程奖	2022	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 洁净工程技术专业委员会
15	2020 年洁净行业协会评选获奖证书	标准领军企业	2020	深圳市洁净行业协会 洁净行业标准专业委员会
16	龙岗区人民医院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工程	优秀实验室、净化工程奖	2024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17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	优秀实验室、净化工程奖	2024	深圳市室内装饰

	建设工程			行业协会
18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栋研究院及分析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	优秀实验室、净化工程奖	2024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附件 1、2021 年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附件 2、2021 年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附件 3、2021 年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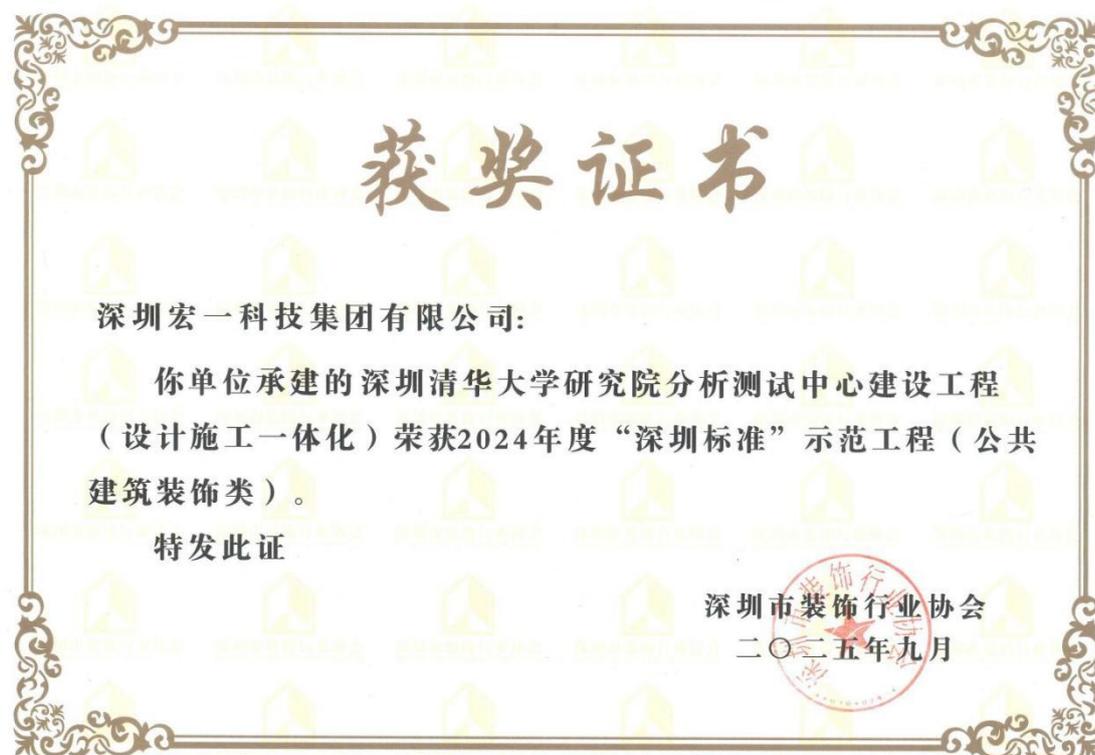


附件 4、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附件 5、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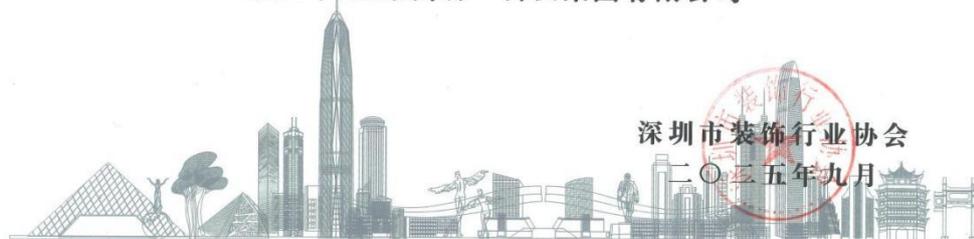
附件 6、光明银星合成生物产业园凤鸣谷 B 栋装修工程施工



2025年度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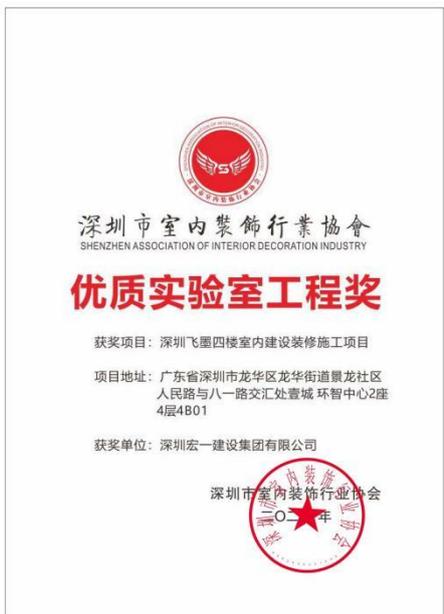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光明银星合成生物产业园凤鸣谷B栋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承建单位: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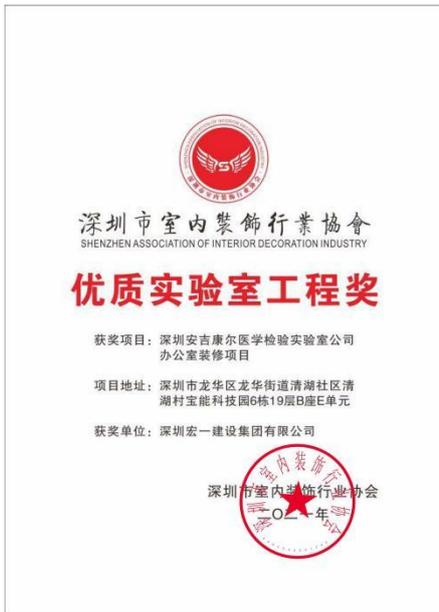
附件 7、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2021 年优质实验室工程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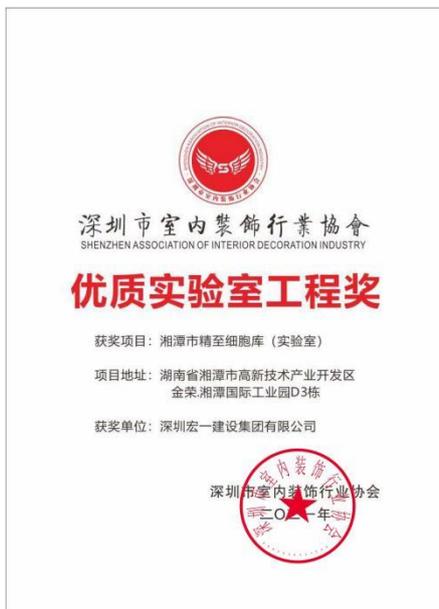
附件 8、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2021 年优质实验室工程奖



附件 9、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2021 年优质实验室工程奖



附件 10、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2021 年优质实验室工程奖















2020年度洁净行业特种技术贡献

特种技术贡献奖

企业名称：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洁净行业协会
静电防护技术专业委员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





附件 18、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栋研究院及分析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

